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

年产 6 万吨非食用盐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5 年 9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55479089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915809		
建设项目名称	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非食用盐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1-024其他食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30MAEP4MM4XX		
法定代表人（签章）	宋涛		
主要负责人（签字）	宋涛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宋涛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RWN95X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仓川	2014035410352013411801000563	BH025541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王培洋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主要环境影响和 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 单、结论	BH053170	王培洋
仓川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 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BH025541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4035410352013411801000560
证书编号: HP00015831

姓名: 仓川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9. 12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4. 05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 11 月 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5831
No.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RWN95X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9年11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张雁冰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保技术服务；
环境工程设计、咨询，环保技术推广服
务；环保设备、仪器仪表销售；节能技术
推广服务，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水资源
保护服务；水土保持技术咨询报告。涉及
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
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市辖区独山大道
宛都名邸5号楼1501室

登记机关



2019年11月29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表单验证号码8ffcb1d5ed064de6b02838bd3901c7d2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1399208462				业务年度: 202508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姓名		仓川		个人编号		41049990244265		证件号码		420111196912275059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69-12-27															
参加工作时间		1995-01-01		参保缴费时间		1992-08-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1995-01															
内部编号		-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4-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199501-202412		4376.76	8849.85	39470.43	25832.58	78529.62		340		16															
202501-至今		0.00	0.00	2476.16	0.00	2476.16		8		0															
合计		4376.76	8849.85	41946.59	25832.58	81005.78		348		16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47		247		247		374		349		551		551		501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501		501		569		606		714		950		1419		1664		1789		1597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9		2045		2231.1		2463.95		2463.95		2463.95		2637		2745		2745		3197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3517		3869		3869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	●	●	●	●	●	●	●	●	●	●	●
1996	●	●	●	●	●	●	●	●	●	●	●	●	1997	●	●	●	●	●	●	●	●	●	●	●	●
1998	●	●	●	●	●	●	●	●	●	●	●	●	1999	●	●	●	●	●	●	●	●	●	●	●	●
2000	●	●	●	●	●	●	●	●	●	●	●	●	2001	●	●	●	●	●	●	●	●	●	●	●	●
2002	●	●	●	●	●	●	●	●	●	●	●	●	2003	●	●	●	●	●	●	●	●	●	●	●	●
2004	●	●	●	●	●	●	●	●	●	●	●	●	2005	●	●	●	●	●	●	●	●	●	●	●	●
2006	●	●	●	●	●	●	●	▲	▲	●	●	●	2007	●	●	●	●	●	●	●	●	●	●	●	●
2008	●	●	●	●	●	●	●	●	●	●	●	●	2009	●	●	▲	▲	▲	●	●	●	●	●	●	▲
2010	▲	▲	▲	●	●	●	●	●	●	●	●	●	2011	●	●	●	●	●	●	●	●	●	●	●	●
2012	●	●	▲	●	●	●	●	●	●	●	●	●	2013	●	●	●	●	▲	●	●	●	●	●	●	●
2014	●	▲	●	●	▲	▲	▲	●	●	●	▲	▲	2015	●	▲	●	●	▲	●	●	●	●	●	●	●
2016	●	●	●	●	●	●	●	●	●	●	●	●	2017												
2018													2019												▲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2025	●	●	●	●	●	●	●	●	●	●	●	●

说明: “△”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5-08-06 15:00:07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RWN95X）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非食用盐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仓川（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4035410352013411801000563，信用编号 BH025541），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仓川（信用编号 BH025541）、王培洋（信用编号 BH053170）（依次全部列出）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5年8月18日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RWN95X）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仓川（身份证号码420111196912275059）郑重承诺：本人在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47RWN95X）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2019年11月29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王信洋（身份证件号码440122199411048052）郑重承诺：
本人在河南润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300MA47RWN95X）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王信洋

2022年 4 月 2 日

承诺书

我公司委托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写的《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非食用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已经我公司确认，报告中所述内容与我公司拟建项目情况一致，我公司对所提供的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负责，如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公司负全部法律责任。

建设单位：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



2025年 8月 20日

修改说明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说明	页码
1	结合项目建设有针对性的细化项目与相关规划及环保政策文件的相符性分析；补充项目与备案一致性分析	已结合项目建设有针对性的细化项目与相关规划及环保政策文件的相符性分析；补充项目与备案一致性分析	P5~P8； P13~P19
2	核实项目类别	已核实项目类别，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非食用盐包括饲料盐、渔用盐以及其他非食用盐，属于 C1494 盐加工	P1
3	补充原料来源说明和相关合同并完善原料的理化性质介绍；核实原料用量及其计算	已补充原料来源说明和相关合同并完善原料的理化性质介绍；已核实原料用量及其计算	P53 及附件 6
4	结合原料含水率及原料中水分去向，完善水平衡；结合热风机用途，核实烘干炉热风来源和加热方式，核实燃气属于锅炉还是炉窑。结合核实后的炉子	已结合原料含水率及原料中水分去向，完善水平衡；已结合热风机用途，核实烘干炉热风来源和加热方式，燃气属于炉窑。	P57； P59
5	结合核实后的炉子，根据行业自行监测计划，核实自行监测内容	已结合核实后的炉子，根据行业自行监测计划，核实自行监测内容	P75
6	补充润滑油使用情况及危废间建设和危废暂存相关标准	已补充润滑油使用情况及危废间建设和危废暂存相关标准	P88~P91
7	核实废气源强计算依据；进一步完善废气环境影响分析	已核实废气源强计算依据；进一步完善废气环境影响分析	P65~P66
8	核实噪声源强产生源及位置，进一步完善噪声环境影响分析；完善废水处理依托可行性分析；完善风险物质识别，进一步完善风险防范措施内容	已核实噪声源强产生源及位置，进一步完善噪声环境影响分析；完善完善废水处理依托可行性分析；完善完善风险物质识别，进一步完善风险防范措施内容	P85~P86； P79~P80
9	补充并完善项目污染防治措施一览表、环保投资一览表、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等内容；完善附图、附件内容	完善补充并完善项目污染防治措施一览表、环保投资一览表、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等内容；完善附图、附件内容	P100~P104； 附图附件等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非食用盐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507-411330-04-01-657094		
建设单位联系人	宋涛	联系方式	18738129239
建设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86 号		
地理坐标	113 度 9 分 45.139 秒, 32 度 34 分 7.929 秒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C1494 盐加工 C2613 无机盐制造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十一、食品制造业 14, 其他食品制造 149—中“盐加工营养食品制造、保健食品制造、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无发酵工艺的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其他未列明食品制造; 以上均不含单纯混合、分装的” 的“盐加工” 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6-44 中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261 中: 单纯物理分离、物理提纯、混合、分装的 (不产生废水或挥发性有机物的除外)
建设性质	☒ 新建 (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 (核准/备案) 部门 (选填)	桐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 (核准/备案) 文号 (选填)	2507-411330-04-01-657094
总投资 (万元)	100	环保投资 (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比 (%)	20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 (用海) 面积 (m ²)	3015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 规划审批机关：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规划审批文件及文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南阳市开发区整合方案的函》（豫发改工业函〔2022〕23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文件名称：《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6-2020）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河南省环境保护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6-2020）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豫环函〔2018〕12号） 注：《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已编制完成，待审批，因此仍与现行规划环评报告书进行比对，<u>同时与征求意见稿进行比对</u>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 （1）基本情况 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南阳市开发区整合方案的函（豫发改工业函〔2022〕23号），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和桐柏县产业集聚区整合成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主导产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农副食品加工、生物医药。设立“中共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和“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分为西区（原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和东区（原桐柏县产业集聚区）两区。 （2）规划期限 2022~2035年。 （3）规划内容 ①规划范围

	开发区四至边界为：片区1：（西区）：东至明星路，北至5号路，西至22号路，南至物流路； 片区2：（东区）：东至经四路，北至解放路，西至桐银路，南至祥和路； 片区3：东至中源路，北至纬四路，西至盘古大道，南至安澜路。 ②各功能区发展导向：开发区产业功能分区划分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产业区、生物医药产业区、农副食品加工产业区和其他产业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产业区主要位于西区西部，淮能大道以西区域重点布局天然碱加工、液碱、芒硝及纯碱深加工企业，进一步加强碱矿和芒硝开发。生物医药产业区主要位于西区淮能大道以东、43号路和创业路以西、碱都大道以南、南部围合范围以北围合区域。农副食品加工产业区主要位于东区，农副食品加工产业是东区的主要产业类型。主要发展粮油深加工、酒饮品加工、果药深加工、茶叶深加工、艾产品等。上述三个产业区之外的区域，主要发展主导产业以外的其他产业。 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将原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和桐柏县产业集聚区两个片区共同纳入开发区范围，形成“东西两区”总体格局，合计开发区总规模约8.57平方公里。 1）西区 开发区（西区）在原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范围基础上，进行空间范围优化调整。立足现状，着眼需求，根据发展现状和规划设想，规划形成“一心三区四轴”的总体空间布局结构。 一心：以碱都社区配套服务设施的综合服务中心为核心，依托碱都大道和新安路辐射周边，规划构建包括服务开发区的行政、商业、医疗等中心。 三区：根据功能布局，划分为三个功能区。分别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产业区、生物医药产业区和其他产业区。 四轴：沿碱都大道和物流路的两条横向发展轴，以及南北向与镇区相联系的两条生长轴，即新安路和淮能大道。
--	--

	2) 东区 立足现有园区产业发展和城市建设格局，构建“一带三轴、双核多区”的全域空间格局。 ①一带三轴： 拉开城市骨架，助力区域联动宁西铁路景观带：推动宁西铁路景观带的建设，助推生态廊道的区域联动共建共享，打造开发区的城市生态景观廊道。 产业智造轴：重点依托解放路，加强北园各大产业园区的联系，助力桐柏“院士科创平台”的建设，重点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业、电子电器制造业，以及预制食品、绿色饮料、精制茶等农副产品加工产业等产业，建设智能化产业园区。 综合生产服务轴：重点依托迎宾大道对接中心城区，推进产城一体化融合发展，重点布局服务贸易产业、文化创意、生活配套等，形成南侧的城市综合服务轴。 产城融合发展轴：主要依托淮渎路，推动北园的产业片区与南园的综合服务片区“产城”融合发展，并辐射桐柏县中心城区周边区域，带动联合发展。 ②双核多区： 综合服务核心：指以开发区管委会为核心，建设先进制造业集聚区东区的生活服务中心，充分发挥中心区的商业、居住、大型公共服务设施集中的优势，为东区提供优质公共服务。 产业发展核心：结合桐柏货运站，承接区域职能，拓展产业服务功能，发挥产学研结合优势，积极推进科研成果就地转化，重点置入商贸办公、研发配套等产城共需的功能，打造东部产业服务核心。 “多区”：指先进制造业集聚区、仓储物流片区、综合服务片区。 先进制造业集聚区：主要位于东区解放路以北和淮渎路以东区域、桐柏大道以南的部分区域，重点发展装备制造、农副产品加工、新材料等产业。 仓储物流片区：主要分布于宁西铁路北侧、桐柏货运站西侧，依托铁路
--	--

货运站，大力发展物流仓储产业，助力开发区各类产品走出桐柏。 城市生活服务区：主要为盘古大道桐柏大道周边区域，规划重点打造开发区服务中心、东区标准化厂房等，为小微企业、轻工业等打造科研、服务平台，同时为开发区筑造公建等服务设施。 （3）项目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项目准入标准和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1 项目《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 年）项目准入标准和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情况表			
类别		项目情况	相符性
项目准入标准	1) 鼓励纯碱产业链上的碱化工、精细化工项目进入，鼓励高附加值的医药中间体项目进入，鼓励以茶艾油生产为主的农副产品加工项目进入； 2) 鼓励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农副产品加工、生物医药产业构链、强链项目进入； 3) 鼓励满足国家产业政策，并符合开发区发展方向的涉及危化品、重大危险源的化工企业进入西区； 4) 鼓励园区内企业共建共享的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5) 鼓励以区内废弃物资源为原料的废弃物综合利用或处置项目建设。 6) 鼓励有利于节能减排的技术改造项目建设。 7) 项目建设需要满足省、市关于工业项目投资强度、亩均产值、亩均税收、容积率和建筑系数等控制指标。	<u>1) 项目主要生产渔用盐和融雪剂，渔用盐主要用来调节水族箱或鱼缸内养殖水的盐分；融雪剂主要用于预防和缓解冬季道路结冰，渔用盐生产属于其他食品制造企业，融雪剂生产属于无机盐制造企业，不属于纯碱产业链中碱化工精细化工以及医药中间体</u> <u>和以茶艾油生产为主的农副产品加工项目</u> <u>2) 项目融雪剂生产属于 C2613 无机盐制造，属于鼓励的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行业</u> <u>3) 项目建设满足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项目不涉及危化品、重大危险源</u> <u>4) 项目营运期不涉及重大基础设施建设</u> <u>5) 项目不涉及以废弃物资源为原料的废弃物综合利用或处置</u> <u>6) 项目利用不属于节能减排改造项目且</u> <u>7) 项目建设满足省、市关于工业项目投资强度等控制指标。</u> <u>综上所述项目符合桐柏县先进制造</u>	相符

			业开发区项目准入标准	
	产业准入负面清单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年本)中限制类、淘汰类项目; 2) 《河南省承接化工产业转移“禁限控”目录》中的项目; 3) 限制高能耗、重污染、高物耗、废水和废气排放量大的项目; 4) 不符合开发区产业定位的项目; 5) 废水含难降解的有机污染物、“三致”污染物;废水经预处理达不到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的项目; 6) 采用落后的生产工艺或生产设备,不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项目,包括:①国际上和国家各部门禁止或准备禁止生产的项目、明令淘汰的项目;②生产方式落后、高能耗、严重浪费资源和污染资源的项目;③污染严重,破坏自然生态和损害人体健康又无治理技术或难以治理的项目。	1) 经比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在限制类、淘汰类名录内,属于国家允许建设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的限制类、淘汰类项目 2) 经比对项目不属于《河南省承接化工产业转移“禁限控”目录》中的项目 3) 项目年用电约 50 万 kwh,年用天然气约 20 万立方米,固体废物产生量较小,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废气产生量较小,不属于高能耗、重污染、高物耗、废水和废气排放量大的项目 4) 项目主要生产渔用盐和融雪剂,渔用盐主要用来调节水族箱或鱼缸内养殖水的盐分;融雪剂主要用于预防和缓解冬季道路结冰,渔用盐生产属于其他食品制造企业,融雪剂生产属于无机盐制造企业。融雪剂制造属于开发区西区鼓励类项目;渔用盐制造属于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开发区产业定位 5) 项目不涉及有机污染物、“三致”污染物,生活污水经院内现有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道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 6) 同时项目不使用落后的生产工艺以及生产设备,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	相符
	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86 号,属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范围,主要生产渔用盐和融雪剂,渔用盐主要用来调节水族箱或鱼缸内养殖水的盐分;			

融雪剂主要用于预防和缓解冬季道路结冰，融雪剂制造属于开发区西区鼓励类项目；渔用盐制造属于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开发区产业定位，属于开发区西区产业链的产品，符合《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项目准入标准和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要求，同时根据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入园证明可知，同意项目入驻。项目建设符合开发区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

2、项目建设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相符性

《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报告书》已进行编制完成，待审批。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由原桐柏县产业集聚区和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整合而成，分为东、西两区，东区为原桐柏县产业集聚区，西区为原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整合后的开发区主导产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农副食品加工、生物医药。

环评中提出入驻项目应遵循循环经济理念，实施清洁生产，逐步优化产业结构，构筑循环经济产业链；优先发展纯碱产业链上的碱化工、精细化工项目、高附加值的医药中间体项目和以环保设备、精密阀门生产为主的装备制造项目入驻；禁止不符合开发区产业定位的项目入驻。

项目与开发区西区产业准入条件清单见表 1-2。

表 1-2 项开发区西区建设项目准入条件相符性分析情况表

开发区西区（化工区）建设项目准入条件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禁止类	不符合西区产业定位及产业类别的项目；国家产业政策及行业准入中的限制类、淘汰类项目；《河南省承接化工产业转移“禁限控”目录》中的项目；剧毒化学品生产、储存项目（填补国内空	项目主要生产渔用盐和融雪剂，渔用盐主要用来调节水族箱或鱼缸内养殖水的盐分；融雪剂主要用于预防和缓解冬季道路结冰，符合开发区西区主导产业定位和国家政策，并取得了桐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备案，项目代码 2507-411330-04-01-657094，不属于禁止类项目，经对比《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装置个人可接受风险标准和社会可接受风险标准（试	相符

		白、采用高新技术、作为自身配套原料以及一些特殊用途的剧毒化学品生产、储存项目除外)；根据《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装置个人可接受风险标准和社会可接受风险标准(试行)》评估，社会风险值在不可接受区的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装置	行)》，项目不涉及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和储存装置，项目的社会风险值在可接受区	
	鼓励类	符合西区主导产业，有利于产业链条延伸的项目；符合西区主导产业产业链补链、强链项目、高新技术产业项目，市政基础设施、西区现有废弃物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项目主要生产渔用盐和融雪剂，渔用盐主要用来调节水族箱或鱼缸内养殖水的盐分；融雪剂主要用于预防和缓解冬季道路结冰，符合西区主导产业定位，有利于产业链条延伸的项目	相符
	入驻条件	符合安全生产标准、园区产业链安全和安全风险容量要求；在工艺技术水平上，要求入驻项目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建设规模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最小经济模式要求，满足省、市及地方对项目总投资、投资强度等要求	本项目建设符合安全生产标准、园区产业链安全和安全风险容量要求，项目能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建设规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满足省、市及地方对项目总投资、投资强度等要求。	相符
3、项目与《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6～2020）规划相符性分析 3.1 规划范围 根据《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的相关说明，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范围为：北起安碱大道、5号路，南到物流路，西至22号路，东至明星路。集聚区总规划面积10.41平方公里。				

	3.2 主导产业及产业链 根据《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的相关说明，结合对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的综合发展条件的分析，确定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主要发展的主导产业为碱硝化工产业及精细化工产业；同时兼顾发展中医药产业。 （1）碱硝化工主要产业主要包括两大产业链条： ①天然碱化工产业链 做大做强“天然碱卤—小苏打/纯碱/烧碱—精细化工—新型化工产品”主导产业链，依托天然碱卤资源优势，着力提高优质重碱的生产比重，力争到 2020 年优质重碱产量达到纯碱总产量的 80%以上；加快发展层状硅酸钠、醋酸钠、甲酸钠、亚硫酸钠/焦亚硫酸钠、过碳酸钠、硝酸钠等无机下游产品的深加工率，强化高端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能力。 ②芒硝化工产业链 做大做强“芒硝矿—元明粉—新型化工产品”主导产业链，依托丰富的天然芒硝矿资源，推进发展元明粉、硅酸钠、硫化钠等下游产品，重点推进元明粉深加工，加快发展合成洗涤剂、瓷釉、玻璃和硫酸钾、特种元明粉等精细化工产品，拓展优势产品的应用领域，打造“天然芒硝矿—元明粉—精细化工”、“芒硝—硅酸钠—硅胶—芒硝”、“芒硝—特种芒硝”等产业链条，实现全产业链发展，不断提升产品附加值。 （2）精细化工主导产业 精细化工重点发展两方面：一是和碱硝化工相关联的精细化工，重点发展方向是碱硝深加工以及碱硝为主要原料的精细化工产品，主要包括：分析纯碳酸钠、氯化钠、硫酸钠等化学试剂，荧光级碳酸镁、碳酸钾、氧化铝、电子级碳酸锰、氧化铁等电子化学用品，感光用化学品等信息用化学品，宝石级氧化铝、高纯电熔氧化镁等航空航天用化学品（利用碱硝化工中的碳酸钠、氢氧化钠），碳酸钴、碳酸锂等电池材料（利用碱硝化工中的碳酸钠），军工级氯酸钠、硝酸钠等军工用化学品（利用碱硝化工中的碳酸钠）。二是与碱硝并行的精细化工产品，重点发展方向是技术含量较高、国家鼓励、有
--	---

	市场前途的精细化工产品。主要包括：石墨烯材料、压电陶瓷、磁性材料、耐腐蚀耐温材料、检测检验材料等功能性新材料，合成高强度纤维、合成特种塑料、合成保温材料、合成树脂、粘合剂等化学合成材料，林产品深加工产品（虫胶片）、环保用化学品（水处理剂等）、减水剂等专用化学品。 （3）中医药产业链 做大做强“中药种植—中药初加工—中药深加工”的主导产业链，依托南阳地区丰富的中药材资源，进一步提升中药的针对性、特色种植水平，增强中药提取能力，抓住中医药产业发展空间大的契机，加快产业往高端化、品质化方向发展，重点在中药保健品、特效药等方面寻求突破口，同时注重在中药饮片、化妆品、食品等方面的发展，打通中医药产业利润的“最后一公里”。充分利用中药生产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中药废渣，生产中药肥料、饲料、活性炭等循环经济产品，提高中药材的利用率。同时，完善医药孵化器、中医药研发和中药储运等的中医药产业配套体系，并在产业链提升完善基础上，衍生发展养生、旅游和文化等相关产业。 项目属于其他食品制造企业以及无机盐制造企业，主要生产渔用盐和融雪剂，渔用盐主要用来调节水族箱或鱼缸内养殖水的盐分；融雪剂主要用于预防和缓解冬季道路结冰，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86 号，属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范围，符合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主导产业定位。 3.3 总体用地规划布局 至 2020 年，集聚区规划总用地约 1040.73 公顷，其中建设用地 1028.40 公顷。规划居住用地 29.38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 2.86%；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31.31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 3.04%，工业用地 629.13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 61.17%。 工业用地与集聚区及镇区用地布局相协调，主要沿 22 号路、碱都大道向南、向东发展，充分依托物流路，加强工业企业产品对外流通。工业用地集中布局，并加强与居住用地的隔离防护，减少工业对居住的污染。
--	--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86 号，用地性质为仓储用地，项目用地符合开发区西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3.4 市政基础设施现状 (1) 道路系统 区内现状道路东西向主要有安碱大道、碱都大道、物流路，南北向有新安路、明星路、13 号路、创业路，路面已进行硬化。 安碱大道、碱都大道、明星路、创业路等现状对外道路承担集聚区对外交通联系；物流路，向西经过苗庄货运站，穿过宁西铁路，连接至省道 S239 和国道 G312，规划红线宽 36m，承担集聚区东西向物流运输；结合桐柏县安棚镇总体规划，碱都大道分别向西、向东延伸，连接省道 S239 和郑大公路，作为集聚区东西对外交通干道。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86 号，交通运输较为方便。 (2) 给水现状 目前集聚区已在安碱大道北侧、客运站东侧建设一个供水规模为 8000 立方米/日的水厂，主要供集聚区和安棚镇镇区生活用水；已在变电站西侧建设一处分水分站，除供水厂外的水量直接引至集聚区企业内部生产用水。水源主要为石步河水库和二郎山水库联合供水，集聚区内水厂已建成并投入运行，分水分站已建成投入运行。 二郎山水库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城西北 35km 的大河镇李沟村的三夹河支流鸿鸭河上，距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约 12km，二郎山水库可为化工园区提供 2150 万 m³/a 的供水量，约 5.9 万 m³/d。石步河水库位于桐柏县城西北、三夹河上游石步河上。经调查，现状生活用水主要为自来水，部分居民用水为手压井或小机电形式自行开采地下水，工业用水主要为取自二郎山水库（三夹河上游的鸿鸭河）的地表水本项目使用分水分站的供水系统给水由碱都大道主管网输送至厂区支管网。
--	---

	本项目区域自来水管网目前已稳定使用。 (3) 排水现状 ①集聚区排水系统采用分流制，各工业装置区、辅助生产装置区、公用设施等区域的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及污染区域的初期雨水与生产过程中排出的未被污染的清净下水分别收集后，排入相应的污水排水系统和净下水排水系统。 ②净下水排水系统：各装置区和设施排出的未被污染的净下水与其它污水分流后就近排入各厂区、地块的净下水排水管网及回收水池，经再生回用处理后进入各厂区、地块设置的中水回用系统重复利用，中水回用管网由各企业、分区地块设置，全区不集中设置。 ③雨水排出：集聚区内降水沿道路和地面坡向就近、分散、自流排至河网水体。 ④污水管网：根据集聚区的地势，沿集聚区主干道路设置污水排水主干管网，集聚区生活和生产废水及污染区域的初期雨水由各工业企业的污水管网收集后，在各厂区内经必要的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三级标准后汇集到集聚区污水排水主干管网，自流（必要时设中途提升泵站）汇集排入集聚区的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⑤污水处理工程：由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在集聚区建设全区综合污水处理厂一座，位于集聚区新安路与物流路交叉口东北角，西距新安路180m，南邻物流路。处理工艺为水解酸化+A²/O+絮凝沉淀+臭氧氧化+曝气生物滤池+过滤+消毒工艺。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配套建设中水回用工程，回用于集聚区企业工业用水，外排水经 2.6km 自然沟进入鸿鸭河，流经 6km 汇入三夹河，2.4km 后到达平氏断面。目前，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厂已建成投入正常运行。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院内现有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道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厂区雨水经收集后排
--	---

入区域市政雨水管网后向南排入鸿鸭河。

4、与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6-2020）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结论及审查意见的相符性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提出入驻项目应遵循循环经济理念，实施清洁生产，逐步优化产业结构，构筑循环经济产业链；优先发展碱化工、与碱硝化工相关的精细化工以及中医药产业；禁止生物发酵、化学合成药、燃料中间体以及剧毒、高毒农药类项目入驻；禁止不在产业集聚区定位的造纸制浆、制革、化纤浆粕、黑色冶金、焦化、电镀、金属冶炼等项目入驻。

表 1-3 产业集聚区项目准入条件一览表

类别	项目准入条件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产业政策	(1) 鼓励引进的项目和优先发展行业 ①集聚区已按照主导产业及辅助产业对各园区功能布局进行合理布局，企业入驻应按照产业政策要求优先入驻与主导产业相符的产业，鼓励入驻《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项目。 ②鼓励中水回用项目、污水深度治理等基础设施、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入驻集聚区。 ③鼓励清洁生产水平较高，且能够进一步拉长集聚区产业链，符合集聚区产业定位的企业入驻集聚区。 ④鼓励现有企业对产品进行提升，延长产业链条。 ⑤以碱硝化工、精细化工作为主导产业，即：依托	①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允许类 ②项目不涉及中水回用、污水深度治理以及资源综合利用 ③项目严格按照同行业清洁生产先进水平进行建设，项目的建设能够进一步拉长集聚区产业链，符合集聚区产业定位 ④项目属于新建企业 ⑤项目不生产纯碱，项目主要生产渔用盐和融雪剂，渔用盐主要用来调节水族箱或鱼缸内养殖水的盐分；融雪剂主要用于预防和缓解冬季道路结冰，渔用盐生产属于其他食品制造企业，融雪剂生产属于无机盐制造企业。融雪剂制造属于开发区西区鼓励类项目；渔用盐制造属于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开发区产业定位	相符

			天然碱卤资源优势，支持提升纯碱尤其是低盐优质重质纯碱的生产能力和年产量，培育发展轻质纯碱、食品级纯碱、重质纯碱和小苏打、碳酸钙等产品，重点发展实施 130 万吨/年重质纯碱生产项目、30 万吨/年小苏打项目，以及 10 万吨/年日用小苏打项目、20 万吨/年超细碳酸钙项目等，力争到 2020 年天然碱产量达到 200 万吨，其中优质重碱产量达到 150 万吨；依托丰富的天然芒硝矿资源，推进发展元明粉、纯碱、硫化钠、苯甲醚、硫酸铵、精制芒硝等下游产品，重点推进元明粉深加工，加快发展合成洗涤剂、瓷釉、玻璃和硫酸钾、特种元明粉等精细化工产品，重点发展实施 60 万 t/a 元明粉项目。同时，合理控制矿产资源开采规模，天然碱开采规模宜控制在 350 万 t/a 以内，芒硝开采规模宜控制在 273 万 t/a 以内，下游产品应根据上游产品产量等条件合理确定规模。精细化工产业重点发展两方面：一是和碱硝化工相关联的精细化工，重点发展方向是碱硝深加工以及碱硝为主要原料的精细	
--	--	--	--	--

			化工产品；二是与碱硝并行的精细化工产品，重点发展方向是技术含量较高、国家鼓励、有市场前景的精细化工产品。		
	(2) 限制或禁止入驻项目		①禁止入驻不符合产业集聚区产业定位或与产业集聚区定位冲突的项目。 ②按照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严禁淘汰和限制类工业企业入园。 ③严禁建设不符合《纯碱行业准入条件》（工产业[2010]第99号）《氯碱（烧碱、聚氯乙烯）行业准入条件》（2007年第74号）的项目。 ④禁止建设或使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明令淘汰的生产工艺或设备	①项目主要生产渔用盐和融雪剂，渔用盐主要用来调节水族箱或鱼缸内养殖水的盐分；融雪剂主要用于预防和缓解冬季道路结冰，渔用盐生产属于其他食品制造企业，融雪剂生产属于无机盐制造企业。融雪剂制造属于开发区西区鼓励类项目；渔用盐制造属于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开发区产业定位 ②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 ③项目不涉及纯碱、氯碱等加工建设 ④项目不使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明令淘汰的生产工艺或设备	相符
	生产规模和工艺装备水平		(1)入区企业建设规模应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准入条件中的经济、产品规模和生产工艺要求； (2)在生产工艺、技术水平、装备规格上，要求入区项目达到国内行业领先水平、或具备国际先进水平 (3)集聚区主导产业为碱硝化工和精细化工，较多依托集聚区内丰富的碱矿资源，评价建议拟入驻企业严格达到国内行业先进清洁生产水平（HJ474-2009《清洁生产标准纯碱行业》等）。	(1)项目生产规模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准入条件中的经济、产品规模和生产工艺要求 (2)项目严格按照同行业国内行业领先水平进行建设 (3)项目主要生产渔用盐和融雪剂，渔用盐主要用来调节水族箱或鱼缸内养殖水的盐分；融雪剂主要用于预防和缓解冬季道路结冰，渔用盐生产属于其他食品制造企业，融雪剂生产属于无机盐制造企业。融雪剂制造属于开发区西区鼓励类项目；渔用盐制造属于允许建设项目。项目严格按照同行业国内先进清洁生产水平进行建设	相符

	清洁生产水平	<u>(1)应选择使用原料和产品为环境友好型的项目，避免集聚区大规模建设造成的不良辐射效应，诱使国家明令禁止项目在集聚区周边出现；</u> <u>(2)入区项目在单位产品水耗、能耗、污染物排放量等清洁生产指标应达到国内同类行业先进水平；</u> <u>(3)限制高耗水、高耗能的工业企业入驻园区；</u> <u>(4)按照循环经济发展之路，评价建议与集聚区已有产业或项目能够形成良好循环经济链条的项目可优先入园；</u> <u>(5)选用“无废”、“少废”的工艺、技术、设备，加强能源、资源的综合利用，积极推行国家推荐的各行业最新清洁生产技术。</u>	<u>(1)项目使用的原料和产品属于环境友好型，不会造成集聚区大规模建设造成的不良辐射效应，项目不属于国家明令禁止项目</u> <u>(2)项目生产过程不用水，生产能耗较低，且污染物排放量小，可以满足国内同类行业先进水平</u> <u>(3)项目生产过程不用水，生产能耗较低，不属于高耗水、高耗能的工业企业</u> <u>(4)项目的建设可以使集聚区形成良好的循环经济链条</u> <u>(5)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产生量较小，使用先进的技术设备，严格按照同行业清洁生产先进水平进行建设</u>	相符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u>(1)新建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指标必须满足区域总量要求；</u> <u>(2)禁止发展环境污染严重、无污染治理技术或治理技术在技术经济上不可行的项目；</u> <u>(3)新建项目的大气污染物处理达到相关行业标准或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后方可排放，水污染物排放应达到相关行业标准或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后才能进入集聚区污水处理厂</u>	<u>(1)项目污染物排放指标满足区域总量要求</u> <u>(2)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水产生，营运期废气产生量较小，可以满足相应排放标准要求；噪声排放满足相关排放标准要求；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环境污染较小，技术经济可行</u> <u>(3)营运期废气产生量较小，可以满足相应排放标准要求；废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三级标准及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水指标要求然后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后排入鸿鸭河</u>	相符	
表 1-4 集聚区产业发展正面清单（优先发展项目）一览表					
序	要求	行	优先发展项目	本项目情况	相

	号		业			符 性
	1	符合 集聚 区产 业定 位,符 合国 家政 策,不 属于 淘汰 类和 限制 类工 艺,能 耗少、 染物 产生 量小	碱 化 工	<u>重质纯碱生产项目</u>	<u>不涉及</u>	相 符
	2			<u>小苏打项目</u>	<u>不涉及</u>	相 符
	3			<u>超细碳酸钙项目</u>	<u>不涉及</u>	相 符
	4		芒 硝 化 工	<u>元明粉生产项目及其深加工项目</u>	<u>不涉及</u>	相 符
	5		精 细 化 工	<u>与碱硝化工相关的精细化工:分析纯碳酸钠、氯化钠、硫酸钠等化学试剂,荧光级碳酸镁、碳酸钾、氧化铝、电子级碳酸锰、氧化铁等电子化学用品,感光用化学品等信息用化学品,宝石级氧化铝、高纯电熔氧化镁等航空航天用化学品(利用碱硝化工中的碳酸钠、氢氧化钠),碳酸钴、碳酸锂等电池材料(利用碱硝化工中的碳酸钠),军工级氯酸钠、硝酸钠等军工用化学品(利用碱硝化工中的碳酸钠)</u>	<u>项目主要生产渔用盐和融雪剂,渔用盐主要用来调节水族箱或鱼缸内养殖水的盐分;融雪剂主要用于预防和缓解冬季道路结冰,渔用盐生产属于其他食品制造企业,融雪剂生产属于无机盐制造企业。融雪剂制造属于开发区西区鼓励类项目;渔用盐制造属于允许建设项目</u>	相 符
				<u>与碱硝化工无关的精细化工:石墨烯材料、压电陶瓷、磁性材料、耐腐蚀耐温材料、检测检验材料等功能性新材料,合成高强度纤维、合成特种塑料、合成保温材料、合成树脂、粘合剂等化学合成材料,林产品深加工产品(虫胶片)、环保用化学品(水处理剂等)、减水剂等专用化学品。</u>	<u>不涉及</u>	相 符
	6		中 医	<u>现代中药、中药制剂项目</u>	<u>不涉及</u>	相 符

	7	药产业	医药产业中成品复配、混装、灌装及封装类项目	不涉及	相符	
	8	配套设施	供排水、供热等基础设施	不涉及	相符	
表 1-5 集聚区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禁止和限制发展项目）一览表						
	序号	要求	行业	禁止和限制发展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不符合集聚区产业定位，不符合国家政策，属于淘汰和产品，能耗大、污染物产生量大，产业规模达不到要求及国家限制发展行业	碱硝化工	禁止建设不符合《纯碱行业条件》（工产业[2010]第 99 号）《氯碱（烧碱、聚氯乙烯）行业准入条件》（2007 年第 74 号）其它国家产业政策禁止或限制发展的化工项目	不涉及碱硝化工	相符
	2					
	3		精细化工	限制发展园区内现有的、与主导产业不符的企业	项目主要生产渔用盐和融雪剂，渔用盐主要用来调节水族箱或鱼缸内养殖水的盐分；融雪剂主要用于预防和缓解冬季道路结冰，渔用盐生产属于其他食品制造企业，融雪剂生产属于无机盐制造企业。融雪剂制造属于开发区西区鼓励类项目；渔用盐制造属于允许建设项目	相符
	4			其它国家产业政策禁止或限制发展的化工项目	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允许类	相符
	5			禁止生物发酵制药和化学合成医药项目	不涉及	相符

	6			限制农药剧毒、高毒类项目	不涉及	相符
	7			禁止染料中间体项目	不涉及	相符
	8			禁止建设其它不在集聚区产业定位内的项目，如造纸制浆、制革、化纤浆粕、黑色冶金、焦化、电镀、金属冶炼等	不涉及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86 号，属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的管辖项目。本项目主要生产渔用盐和融雪剂，渔用盐主要用来调节水族箱或鱼缸内养殖水的盐分；融雪剂主要用于预防和缓解冬季道路结冰，属于 C1494 盐加工和 C2613 无机盐制造行业。融雪剂制造属于开发区西区鼓励类项目；渔用盐制造属于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开发区西区项目准入条件，属于准入项目，不在禁止和限制发展项目范围内；同时根据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入园证明可知，同意项目入驻。项目建设与开发区西区规划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经比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在限制类、淘汰类名录内，属于国家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项目已在桐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 2507-411330-04-01-657094。					
	2、项目与桐柏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相符性分析 （1）城市性质 县域中心城市，市域生态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休闲康养旅游目的地、淮河源头宜居山水城。					
	（2）人口规模：规划至 2025 年，桐柏县中心城区人口为 18.46 万人，2035 年桐柏县中心城区人口为 24 万人。					
	（3）中心城区范围：中心城区范围 3702 公顷，具体范围北至规划解放					

	路，东至国道 240-晏庄村村界-北湾村村界，南至英雄路，西至宁西铁路-淮河-外环路。 （4）规划期限：2021-2035 年。基期年：2020 年；近期：2021-2025 年；远期：2026-2035 年；远景展望到 2050 年。 （5）规划范围：本次规划范围分为县域和中心城区两个层次。 县域是指桐柏县全部行政辖区，总面积 191383 公顷，包括城关镇、城郊乡、埠江镇、安棚镇、平氏镇、新集乡、程湾镇、淮源镇、大河镇、朱庄镇、吴城镇、黄岗镇、月河镇、固县镇、毛集镇、回龙乡共 16 个乡镇。 中心城区北至规划解放路，东至国道 240-晏庄村村界-北湾村村界，南至英雄路，西至宁西铁路-淮河-外环路总面积 3702 公顷。 （6）规划目标：完整、准确、全面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文明理念，贯彻落实主体功能战略，优化国土空间格局，推动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建设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实现“塑造高品质国土空间、建设高质量生态桐柏”的目标。 （7）城市空间结构 1）明确中心城区发展方向 本次规划确定主城区发展方向为向南、向北和向东。向南保障茶祖文化产业园和桐柏映山红健康养老养生产业示范园区发展；将北部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向北拓展，建设成为高质量发展创新引领区；向东建设城市高质量发展综合服务区。西部老城区，按照提质增效的发展思路，重点开展城市更新，以优化城市内部功能为主。 2）优化城区总体空间结构 依托城镇建设现状，结合产业发展引导，梳理自然山水结构，护山理水，打造组团式空间结构，形成“七溪入淮、景城一体、四区联动”的中心城区总体空间结构。 “七溪”指城区淮河支流，包括银盘河、流香溪、翠柏河、水帘河、龙潭河、复阳河、三里河；
--	--

	“四区”指城区主要功能片区，包括淮河以北宁西铁路以南片区、淮河以南龙潭河以北老城区、宁西铁路以北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以茶祖文化产业园、桐柏映山红健康养老养生产业示范园区为核心的生态康养片区。 3) 构建城区功能结构 以生态景观、公共服务与产业发展引导城市功能布局，优化城区空间结构和城区形态，强化组团功能，形成“一带四轴、双心四组团”的总体功能结构。 “一带”指依托淮河形成，淮河生态景观带； “四轴”指城区主要发展轴线，包括沿三源大道、文化路的城市综合发展轴；沿大同路的老城生活轴；由茶祖文化产业园绿心-府前广场-政府-新区生活次中心组成的府前城市轴；沿淮淩路的城市发展轴； “双心”指城区重要功能核心，包括老城综合商贸服务中心、淮北新区行政文化服务中心； “四组团”指城区功能片区，包括老城生活片区、淮北综合服务片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生态康养片区。 <u>根据现场调查，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86 号，属于桐柏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县域安棚镇，项目选址属于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属于“西区”中的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产业区，区域基础设施相对完善。同时根据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入园证明可知，项目建设符合桐柏县先进制造业西区规划要求，选址合理，同意入驻。因此项目选址与桐柏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15-2035 年）相符。</u> 3、与相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
--	---

	通知》（豫政文[2019]125 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21]72 号）、《关于划定石步河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桐政[2020]54 号）可知，桐柏县目前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如下： <u>（1）桐柏县淮河段庄自来水厂地下水井群（共 5 眼井）</u> <u>一级保护区范围：淮河 1 号取水井上游 1000 米至 5 号取水井下游 100 米河堤内及两侧各 50 米的区域。</u> <u>二级保护区范围：淮河 1 号取水井一级保护区外 950 米的区域；淮河一级保护区外下游 700 米河堤内及两侧各 1000 米的区域，南至世纪大道（206 省道）—文化路连线、东至大同路。</u> （2）桐柏县赵庄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水库大坝至上游 1000 米，正常水位线（159 米）以内的区域及正常水位线以外东至环库公路、西至环库小路—焦桐高速东侧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水库正常水位线以内的区域及正常水位线以外两侧第一重山脊线内的区域；桃花河入库口至上游 3000 米河道内的区域及河道外侧第一重山脊线内的区域。 准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外，水库上游全部汇水区域。 （3）桐柏县石步河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范围：堤坝取水口半径 300 米，正常水位线（150.50 米）以内的水域区域。一级保护区水域以外，左（西）岸延伸至水库环库道路，右（东）岸延伸至第一重山脊线，上游（南）至取水口以上 300 米线，水库大坝下游（北）至坝下 80 米范围内陆域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的库区全部水域。北侧接一级保护区，西侧以环库道路-S339 省道为界，南侧以第一重山脊线为界，东侧以水库大坝—东庄段以环库道路为界，东庄—石步河汇入口段以第一重山脊线为界，入库河流上溯至省界以内的汇水区域。
--	--

	准保护区范围：二级保护区外，北至水库大坝，东、西至流域分水岭，南至流域分水岭省界内的区域。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86 号，经比对，本项目东南距桐柏县段庄自来水厂地下水井群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直线距离约 30.4km；东距赵庄水库准保护区约 27.4km；西南距石步河水库准保护区约 12.3km。本项目的选址距离桐柏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距离较远，不在桐柏县级及乡镇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汇水区范围内。 4、项目建设与桐柏县自然保护区及风景名胜区位置关系 4.1、河南桐柏太白顶省级自然保护区 河南桐柏太白顶省级自然保护区位于桐柏县南部，在桐柏山的北坡，南与湖北相连，于 1982 年由河南省人民政府以豫政[1982]87 号文件批准建立，保护区东起城关镇一里岗，西至新集乡新集，长约 35km；南至桐柏山脊，北至 312 国道南侧，宽约 11km；总面积 4924 公顷，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09'-113°26'，北纬 32°20'-32°28'。该保护区确定为河南省北亚热带植被保护区。 区内山峰林立，自西向东依次有尖山、泰和寨、小仙垛、太白顶、元宝垛、上虎山、鹰嘴石、田王寨等，其中桐柏山主峰太白顶海拔 1140m，是淮河的发源地。保护区内有原始森林 1000 余亩，植物 2000 多种，属国家珍贵植物有水杉、红豆杉、铁杉，香果杉、香榧、连香树、天竺桂、青檀等；有各种鸟类 100 余种，属国家保护的有长尾雉、金雕、天鹅、鸳鸯、鹦鹉等；其他动物 400 余种，属国家保护的有金钱豹、大鲵、水獭、青羊等。保护区具有良好的过渡带森林生态系统，植物区系南北兼容，成为中原独特的天然生物物种基因库和自然博物馆。 本项目东南距河南桐柏太白顶省级自然保护区最近，东南距离河南桐柏太白顶省级自然保护区试验区最近直线距离约 10.3km，不在保护区范围内。 4.2、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
--	---

	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位于豫南鄂北交界的桐柏山脉北麓中段，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第七批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名单的通知》[国函〔2009〕152号]，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被批准被国家级风景名胜区。 根据《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范围包括两个片区，总面积 80km²。 主体片区东至桐柏县城东祖师顶，西至淮源镇淮源村龚庄组，南至豫鄂两省交界，北至宁西铁路—312 国道，面积 7988 公顷。 淮祠片区东至淮祠围墙以东 50m，西至淮河干流，南至 312 国道，北至淮祠围墙以北 50m，面积 5 公顷。 景区内分淮源、太白顶、桃花洞、水帘洞四大各具特色的景区，各类景观一百余处。景区距桐柏县城 3km，312 国道及宁西铁路紧绕景区而过。 本项目东南距离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最近，东南距离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直线距离约 12.5km，不在保护区范围内。 4.3、河南高乐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1）地理位置与范围 高乐山自然保护区是在国有桐柏毛集林场的基础上改建而成，高乐山自然保护区位于桐柏县东北部，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32′33″~113°48′12″，北纬 32°25′55″~32°42′40″， 东临信阳市平桥区，北接驻马店市确山县，西与驻马店市泌阳县接壤，总面积 9060hm²。 （2）功能分区 ①核心区 高乐山自然保护区划分为核心区、缓冲区和实验区。核心区是保护区的核心，面积 2880hm²，约占总面积的 31.8%，包括高乐山、七亩顶、花棚山、祖师顶等主峰。区内多为天然次生林，具有完整的森林生态系统，被保护的珍稀濒危动植物中 95%以上集中在该区域，有保护对象适宜生长、栖息的环境和条件，区内无不良因素的影响和干扰，定期进行资源监测，实行绝对
--	--

	保护，淮河的两条一级支流的源头也在该区。 ②缓冲区 面积 1330hm²，占保护区面积的 14.7%，位于核心区周围。主要是天然次生林和人工林，主要起缓冲作用。缓冲区的管理措施是采取封育等人工促进更新方式恢复、重建生态系统，使其向具有原生生态系统功能的方向发展。 ③实验区 面积 4850hm²，占总面积的 53.5%，位于缓冲区的周围，该区主要是由次生生态系统和人工生态系统组成。该区的功能是在保护区的统一管理下，根据资源特点、自然条件，建立人工生态系统和特色自然景观，开展科研、生产和生态旅游活动。 （3）重点保护区域 重点保护区域包括核心区和缓冲区，主要是保护森林生态系统、珍稀动植物及其栖息地为目的，保持有利于自然生态系统稳定和珍稀动植物种群繁衍的自然状态。 核心区的保护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核心区除进行适当的定位观察研究和科研调查外，禁止其他任何活动，缓冲区内可以安排科学研究、实验观察、监测项目、必要的野外巡护与保护设施。因科研教育目的，需进入从事科学研究、教学学习、采集标本的应事先向保护区提出申请和计划，经批准后方可进行。 （4）保护经营区域范围 保护经营区域范围严格控制在实验区，在该区范围内，可以进行科学考察、教学实习、采集标本以及设立定位观测点、实验地等，繁殖培育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探索和研究野生动植物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途径，开展森林生态系统的结构、演替规律研究，探索提高森林生产力的途径，开展生态旅游，对游人进行保护自然、保护环境的教育。 本项目东北距河南高乐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最近，东北距河南高乐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实验区边界直线距离约 41.5km，不在保护区范围内。
--	---

5、项目建设与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委办〔2025〕6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6 项目与豫环委办〔2025〕6 号（节选）相关要求对比分析详见下表			
文件	文件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河南省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1.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低效产能。严格落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 年本）》《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4 年，限制类和淘汰类）》要求，加快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过剩产能淘汰退出，列入 2025 年去产能计划的生产设施 9 月底前停止排污。全省严禁新改扩建烧结砖瓦项目，加快退出 6000 万标砖/年以下、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在 2025 年 4 月组织开展烧结砖瓦行业专项整治“回头看”，原则上对达不到 B 级及以上绩效水平的烧结砖瓦企业实施停产整治；持续推动生物质小锅炉关停整合。2025 年 4 月底前，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制定年度落后产能淘汰退出工作方案，排查建立淘汰退出任务台账；2025 年 9 月底前，淘汰退出烧结砖瓦生产线 200 条以上，整合淘汰现有的 175 台 2 蒸吨及以下和未采用专用炉具的生物质锅炉	本项目不涉及锅炉，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项目不涉及《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 年本）》《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4 年，限制类和淘汰类）》中需要淘汰的落后产能以及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	相符
	9.加快工业企业深度治理。加强燃煤锅炉、生物质锅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行管理，推动燃煤电厂精准喷氨设施	项目不涉及锅炉，烘干工序炉窑采用天然气作为能源，采用低氮燃烧技术，项目所	相符

	升级改造,强化工业源烟气脱硫脱硝氨逃逸防控,推进燃气锅炉、炉窑低氮燃烧改造,对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锅炉、砖瓦窑、耐火材料等行业企业实施提标治理。强化全过程排放控制和监督帮扶力度,严禁不正常使用或未经批准擅自拆除、闲置、停运污染治理设施,严禁生物质锅炉掺烧煤炭、垃圾、工业固体废物等其他物料。开展砂石骨料企业全流程综合治理,推动砂石骨料行业装备升级,实施清洁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完善动态管理机制,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2025年9月底前,完成企业污染治理设施升级改造、珍珠岩膨胀炉低氮燃烧改造、砂石骨料综合治理等任务600家以上	用生产设备均为先进设备,不涉及落后的淘汰设备	
	11.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制定老旧车辆淘汰目标及实施计划,加快淘汰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加快推进重型卡车和城市公共领域用车新能源更新。推进城市绿色物流区域建设,区域内城市货运基本使用新能源车辆。除特殊需求的车辆外,各级党政机关新购买公务用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2025年底前,除应急车辆外,全省公交车、巡游出租车以及城市建成区的渣土运输车、水泥罐车、物流车、邮政用车、环卫用车、网约出租车基本使用新能源汽车;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重型载货车辆、工程车辆绿色替代率达到50%以上;郑州市建成8个绿色物流区域。航空港区加快推进绿色物流区域创建	项目车辆运输采用电动或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进行运输	相符
	12.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加快推动高污染的老旧内燃机车、运输船舶、农业机械和工程机械淘汰更新,推动机场飞机辅助动力装置(APU)替代设备配置使用及岸电设施建设应用。开	要求项目营运期厂区非道路移动机械采用电动或达到国四及以上标准车辆	相符

		展对本地非道路移动机械和发动机生产、销售企业的环保一致性监督检查，基本实现系统全覆盖。规范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采集和定位联网，强化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监管，对20%以上的燃油机械开展监督抽测。 2025 年底前，基本消除铁路内燃机车和船舶冒黑烟现象，主要港口船舶靠岸期间原则上全部使用岸电，机场 APU 替代设备使用率稳定在 95%以上，完成工程机械环保编码登记三级联网，基本淘汰国一及以下工程机械，新增或更新的 3 吨以下叉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		
		13.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持续开展扬尘污染治理提升行动，以城市建成区及周边房屋建筑、市政、交通、水利、拆除等工程为重点，突出大风沙尘天气、重污染天气等重点时段防控，切实做好土石方开挖、回填等施工作业期间全时段湿法作业，强化各项扬尘防治措施落实；加大城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保洁力度，严格渣土运输车辆规范化管理，鼓励引导施工工地使用新能源渣土车、商砼车运输，依法查处渣土车密闭不严、带泥上路、沿途遗撒、随意倾倒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强重点建设工程达标管理，实施分包帮扶，对土石方作业实施驻场监管。严格矿山开采、运输和加工过程防尘、除尘措施。加快全省扬尘污染防治智慧化监控平台建设，完成市级平台与省级平台的互联互通和数据上报	项目租赁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仅需将设备安装完毕即可，不涉及土建工程，施工期环境影响较小	相符
	河南省 2025 年 碧水保 卫战实 施方案	6.持续强化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打造节水控水示范区，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大中型灌区建设改造；严格用水总量与强度双控管理，分解下达区域年度用水计划；郑州、开封、安阳、焦作、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租赁厂区内现有 5m³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道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	相符

		三门峡和信阳市要加快再生水利用重点城市建设,确保按期实现再生水利用目标;郑州、开封、洛阳和鹤壁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城市要加快构建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循环利用有机结合的综合治理体系;开展水效“领跑者”遴选工作和水效对标达标活动,开展2025年工业废水循环利用标杆企业和园区遴选,进一步提升工业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水平	达标后排放,生产过程中不涉及用排水	
	河南省 2025年 净土保 卫战实 施方案	1.强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制定《河南省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实施方案》,严格保护未污染土壤,推动污染防治关口前移。加强源头预防,持续动态更新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清单并完成整治任务,依法对涉镉等重金属的大气、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排放口和周边环境进行定期监测,评估对周边农用地土壤重金属累积性风险,对存在风险采取有效防控措施。完成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更新,并向社会公开。指导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和标准规范落实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土壤污染隐患排查、自行监测等要求。做好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问题整改,按要求将隐患排查报告及相关材料上传至重点监管单位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管理信息系统,着力提高隐患排查整改合格率	项目营运期无重金属污染物排放,营运期做好化粪池的防渗工作,营运期不涉及土壤环境污染	相 符
		6.加强关闭搬迁企业地块风险管控。动态更新全省关闭搬迁企业优先监管地块清单,推动优先监管地块落实重点监测、制度控制、环境监测、工程控制等管控措施,2025年10月底前全省优先监管地块基本完成土壤污染管控。针对周边存在饮用水源、居民区等敏感受体的高风险地块,建立重点管控清单;各	项目不属于需要关闭搬迁的企业	相 符

		地结合实际情况,清理地块内残留污染物,阻断污染扩散途径,逐步消除对敏感受体的影响。有序推动暂不开发利用地块土壤污染管控,县级制定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年度计划,落实风险管控措施,依法依规组织开展环境质量监测。启动长江支流 1 公里化工腾退地块土壤污染专项治理行动。强化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质量管理省级定期利用卫星遥感等手段开展暂不开发污染地块检查,发现违规开发利用情况的予以通报,并将结果纳入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		
	河南省 2025 年 柴油货 车污染 治理攻 坚战实 施方案	3.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结合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各省辖市(含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下同)加大力度争取国家、省级补贴资金,加快推进重型卡车和城市公共领域用车新能源更新替代。在火电、钢铁、煤炭、焦化、有色、水泥等工矿企业和物流园区积极推广使用新能源中重型货车,发展纯电动、氢燃料电池汽车等零排放货运车队。除特殊需求的车辆外,各级党政机关新购买公务用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2025 年底前,除应急车辆外,全省公交车、巡游出租车以及城市建成区的渣土运输车、水泥罐车、物流车、邮政用车、环卫用车、网约出租车基本使用新能源汽车;各省辖市重型载货车辆、工程车辆绿色替代率达到 50%以上	项目车辆运输采用电动或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进行运输	相 符
		4.加快淘汰老旧车辆。各省辖市制定老旧车辆淘汰目标及实施计划,统筹运用“两新”资金和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加快淘汰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严格执行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符合强制报废情形的交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按规定回收拆解。加大对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的监管力度,规范报废汽车回收	要求项目营运期厂区非道路移动机械采用电动或达到国四及以上标准车辆	相 符

		拆解行为，严厉打击“作坊式”回收拆解，确保淘汰车辆真拆解、真报废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与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委办〔2025〕6 号相符合。 6、项目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豫政〔2024〕12 号的相符性 表 1-7 项目与豫政〔2024〕12 号（节选）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table> <tr> <th>类别</th><th>方案内容及要求</th><th>本项目情况</th><th>相符性</th></tr> <tr> <td rowspan="2">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td><td>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国家和我省“两高”项目相关要求，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 A 级或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推进钢铁、焦化、烧结一体化布局，大幅减少独立烧结、球团和热轧企业及工序，推动高炉—转炉长流程炼钢转型为电炉短流程炼钢，淘汰落后煤炭洗选产能。统筹落实国家“以钢定焦”有关要求，研究制定焦化行业产能退出实施方案。到 2025 年，全省短流程炼钢产量占比达 15%以上，郑州市钢铁企业全部退出。</td><td>本项目不属于两高类别，项目属于其他食品制造企业以及无机盐制造企业，不涉及新增钢铁产能，项目营运期涉及工业炉窑，项目严格按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要求进行建设</td><td>相符</td></tr> <tr> <td>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落实国家产业政策，进一步提高落后产能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要求，将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清洁生产水平低、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的工艺和装</td><td>本项目不属于需要淘汰的落后低效产能类别企业</td><td>相符</td></tr> </table>			类别	方案内容及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	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国家和我省“两高”项目相关要求，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 A 级或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推进钢铁、焦化、烧结一体化布局，大幅减少独立烧结、球团和热轧企业及工序，推动高炉—转炉长流程炼钢转型为电炉短流程炼钢，淘汰落后煤炭洗选产能。统筹落实国家“以钢定焦”有关要求，研究制定焦化行业产能退出实施方案。到 2025 年，全省短流程炼钢产量占比达 15%以上，郑州市钢铁企业全部退出。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类别，项目属于其他食品制造企业以及无机盐制造企业，不涉及新增钢铁产能，项目营运期涉及工业炉窑，项目严格按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要求进行建设	相符	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落实国家产业政策，进一步提高落后产能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要求，将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清洁生产水平低、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的工艺和装	本项目不属于需要淘汰的落后低效产能类别企业	相符
类别	方案内容及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	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国家和我省“两高”项目相关要求，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 A 级或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推进钢铁、焦化、烧结一体化布局，大幅减少独立烧结、球团和热轧企业及工序，推动高炉—转炉长流程炼钢转型为电炉短流程炼钢，淘汰落后煤炭洗选产能。统筹落实国家“以钢定焦”有关要求，研究制定焦化行业产能退出实施方案。到 2025 年，全省短流程炼钢产量占比达 15%以上，郑州市钢铁企业全部退出。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类别，项目属于其他食品制造企业以及无机盐制造企业，不涉及新增钢铁产能，项目营运期涉及工业炉窑，项目严格按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要求进行建设	相符											
	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落实国家产业政策，进一步提高落后产能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要求，将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清洁生产水平低、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的工艺和装	本项目不属于需要淘汰的落后低效产能类别企业	相符											

		备纳入淘汰范围,逐步退出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加快淘汰步进式烧结机、球团竖炉、独立烧结、独立球团、独立热轧工序以及半封闭式硅锰合金、镍铁、高碳铬铁、高碳锰铁电炉;有序退出砖瓦行业 6000 万标砖/年以下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鼓励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瓦企业关停退出。2024 年年底,钢铁企业 1200 立方米以下炼铁高炉、100 吨以下炼钢转炉、100 吨以下炼钢电弧炉、50 吨以下合金钢电弧炉原则上有序退出或完成大型化改造。		
		持续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大宗货物中长距离运输优先采用铁路、水路,短距离运输优先采用封闭式皮带廊道或新能源车船,鼓励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探索发展“外集内配”生产生活物资公铁联运模式。到2025年,集装箱公铁、铁水联运量年均增长15%以上,省内水路货运量突破7000万吨,力争全省公路货物周转量占比较2022年下降10个百分点,铁矿石、焦炭等大宗物料清洁运输(含使用新能源汽车运输,下同)比例达到80%。加快推进“公转铁”“公转水”,充分发挥既有线路效能,推动共线共用和城市铁路场站适货化改造。加快实施铁路专用线进企入园“653”工程,推动中铁路港、国际物流枢纽等一批铁路专用线建设,支持周口、漯河、信阳等市港口配套建设铁路专用线,加快郑州、南阳、洛阳、商丘等市铁路物流基地建设。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采用清洁运输方式,并将清洁运输作为项目审核和监管重点。加强用地、验收投运、车皮调配、铁路运	项目不属于需要大宗货物运输的企业,项目营运期采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柴油车或者新能源车辆进行运输	相符

		价等措施保障。		
		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严格实施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第四阶段排放标准。扩大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范围，提升管控要求，将铁路货场、物流园区、港口、机场、工矿企业、施工工地等机械高频使用场所纳入禁用区管理，禁止使用排气烟度超过Ⅲ类限值和国二以下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加快推进铁路货场、物流园区、港口、机场、工矿企业内部作业车辆和机械新能源更新改造，新增或更新的3吨以下叉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提高轮渡船、短途旅游船、港作船使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比例。大力推动老旧铁路机车淘汰，鼓励铁路场站及煤炭、钢铁、冶金等行业推广新能源铁路装备。到2025年，基本淘汰第一阶段以下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基本消除非道路移动机械、船舶以及铁路机车“冒黑烟”现象，主要港口船舶靠岸期间原则上全部使用岸电，机场飞机辅助动力装置替代设备使用率稳定在95%以上	要求项目营运期厂区非道路移动机械采用电动或达到国四及以上标准车辆	相符
		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严格落实扬尘治理“两个标准”要求，加强施工围挡、车辆冲洗、湿法作业、密闭运输、地面硬化、物料覆盖等精细化管理，鼓励建筑项目积极采用装配式建造等绿色施工技术。市政道路、水务等长距离线性工程实行分段施工，逐步推动5000平方米以上建筑工地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系统并接入当地监管平台。将防治	项目营运期租赁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仅需将设备安装完毕即可，施工期不涉及土建工程	相符

	扬尘污染费用纳入工程造价。持续开展城市清洁行动，强化道路扬尘综合整治，对长期未开发的建设裸地进行排查整治。到2025年，城市建成区主次干道机械化清扫率达到90%以上，城市大型煤炭、矿石等干散货码头物料堆场基本完成抑尘设施建设和物料输送系统封闭改造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的建设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豫政〔2024〕12号相关要求相符。 7、项目与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年)的通知》宛政办〔2024〕3号相符性分析 表 1-8 项目与宛政办〔2024〕3号（节选）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table><tr><th>类别</th><th>方案内容及要求</th><th>本项目情况</th><th>相符性</th></tr><tr><td rowspan="2">关于印发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年）的通知</td><td>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市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把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准入关口。</td><td>本项目不属于两高类别。项目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市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等相关要求</td><td>相符</td></tr><tr><td>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A 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新建、改建、扩</td><td>项目严格落实环评及“三同时”管理。项目属于其他食品制造企业以及无机盐制造企业，不涉及新增钢铁产能，项目营运期涉及工业炉窑，项目严格按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要求进行建设，项目</td><td></td></tr></table>			类别	方案内容及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关于印发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年）的通知	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市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把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准入关口。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类别。项目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市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等相关要求	相符	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A 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新建、改建、扩	项目严格落实环评及“三同时”管理。项目属于其他食品制造企业以及无机盐制造企业，不涉及新增钢铁产能，项目营运期涉及工业炉窑，项目严格按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要求进行建设，项目	
类别	方案内容及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关于印发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年）的通知	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市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把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准入关口。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类别。项目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市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等相关要求	相符										
	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A 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新建、改建、扩	项目严格落实环评及“三同时”管理。项目属于其他食品制造企业以及无机盐制造企业，不涉及新增钢铁产能，项目营运期涉及工业炉窑，项目严格按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要求进行建设，项目											

		建项目大宗货物年货运量 150 万吨及以上的,原则上要接入铁路专用线或管道;具有铁路专用线的,大宗货物铁路运输比例应达到 80%以上	不涉及大宗物料运输	
		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研究制定落后产能淘汰退出工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时间节点、工作措施和责任单位。依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及《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要求,严格强制性标准实施,落实属地责任,促使一批达不到标准体系要求和生产不合格产品或淘汰类产能等落后产能,依法依规严格关停退出。	本项目不属于需要淘汰的落后低效产能类别企业	相符
		提升大宗货物清洁运输水平。加快工矿企业、物流园区铁路专用线建设。新建及迁建煤炭、矿石、焦炭等大宗货物年运量150万吨以上的物流园区、工矿企业,原则上接入铁路专用线或管道。推进西峡公铁联运物流园铁路专用线、南召中铁路港铁路专用线等6条铁路专用线项目建设,加快唐河航运工程和沿线港区建设。力争2025年全市公路货运量占比较2022年下降10个百分点,火电、化工、煤炭等行业大宗货物清洁运输比例达到80%以上。	项目不属于需要大宗货物运输的企业,项目营运期采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柴油车或者新能源车辆进行运输	相符
		加强扬尘污染防治。严格落实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扬尘治理及监控平台数据接入标准和公路水运工程、水利	项目营运期租赁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仅需将设备安装完毕即可,施工期不涉及土建工程	相符

		工程施工场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相关标准要求，实现“十个百分之百”。按照“谁施工、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督”原则，严格执行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等制度，做好建筑工地、线性工程、城乡结合部等关键部位和重点环节综合治理，加大扬尘污染防治执法监管力度。严格降尘量控制，城市平均降尘量不得高于7吨/月·平方公里。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的建设与李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李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的通知》宛政办〔2024〕3 号相关要求相符。 8、项目与《李南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李南阳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李南阳市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李南阳市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宛环委办〔2025〕5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9 项目与宛环委办〔2025〕5 号（节选）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table><tr><th>类别</th><th>方案内容及要求</th><th>本项目情况</th><th>相符性</th></tr><tr><td>李南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td><td>14.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持续开展扬尘污染治理提升行动，以城市建成区及周边房屋建筑、市政、交通、水利、拆除等工程为重点，突出大风沙尘天气、重污染天气等重点时段防控，切实做好土石方开挖、回填等施工作业期间全时段湿法作业，强化各项扬尘防治措施落实；加大城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保洁力度，严格渣土运输车辆规范化管理，鼓励引导施工工地使用新能源渣土车、商砼车运输，依法查处渣土车密闭</td><td>项目租赁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仅需将设备安装完毕即可，施工期不涉及土建工程，施工期影响较小</td><td>相符</td></tr></table>				类别	方案内容及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李南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14.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持续开展扬尘污染治理提升行动，以城市建成区及周边房屋建筑、市政、交通、水利、拆除等工程为重点，突出大风沙尘天气、重污染天气等重点时段防控，切实做好土石方开挖、回填等施工作业期间全时段湿法作业，强化各项扬尘防治措施落实；加大城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保洁力度，严格渣土运输车辆规范化管理，鼓励引导施工工地使用新能源渣土车、商砼车运输，依法查处渣土车密闭	项目租赁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仅需将设备安装完毕即可，施工期不涉及土建工程，施工期影响较小	相符
类别	方案内容及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李南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14.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持续开展扬尘污染治理提升行动，以城市建成区及周边房屋建筑、市政、交通、水利、拆除等工程为重点，突出大风沙尘天气、重污染天气等重点时段防控，切实做好土石方开挖、回填等施工作业期间全时段湿法作业，强化各项扬尘防治措施落实；加大城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保洁力度，严格渣土运输车辆规范化管理，鼓励引导施工工地使用新能源渣土车、商砼车运输，依法查处渣土车密闭	项目租赁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仅需将设备安装完毕即可，施工期不涉及土建工程，施工期影响较小	相符								

		不严、带泥上路、沿途遗撒、随意倾倒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强重点建设工程达标管理，实施分包帮扶，对土石方作业实施驻场监管。严格矿山开采、运输和加工过程防尘、除尘措施。加快扬尘污染防治智慧化监控平台建设，完成市级平台与省级平台的互联互通和数据上报。对长期未开发裸地进行排查，对超过3个月未开发的裸地，因地制宜进行绿化或硬化，绿化、硬化前的裸土要使用防尘土工布覆盖到位。		
	南阳市 2025年 碧水保 卫战实 施方案	8.持续推进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按照“查测溯治”工作要求，深化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进一步摸清入河排污口底数，精准溯源，明确入河排污口责任主体，实施“三个一批”分类整治，切实做到“有口皆查、应查尽查”。到2025年年底，完成全市所有纳入河长制监管河流入河排污口排查，基本完成全市主要河流及重点湖库入河排污口整治。对于完成整治的排污口，严格标准，做好验收销号工作，推进规范化建设，纳入日常监管范围	营运期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租赁厂区院内现有5m³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道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不设置入河排污口	相 符
		19.持续推动企业绿色转型发展。严格环评准入，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发展，从源头减少污水排放。加快推进工业企业绿色转型发展，培育壮大节能、节水、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产业，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对有色金属、造纸、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全面推进清洁生产改造或清洁化改造。深入推进重点水污染物排放行业清洁生产审核	项目严格落实环评准入，正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项目不属于“两高一低”项目，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租赁厂区院内现有5m³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道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	相 符
	南阳市 2025年 净土保 卫战实	1.强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控。按照《河南省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实施方案》要求，严格保护未污染土壤，推动污染防治关口前移。加强源头预防，持续动态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润滑油和废润滑油桶，厂区设置危废暂存间一座，危废暂存间接	相 符

	施方案	更新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清单并完成整治任务，依法对涉镉等重金属的大气、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排放口和周边环境进行定期监测，评估对周边农用地土壤重金属累积性风险，对存在风险采取有效防控措施。完成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更新，并向社会公开。指导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和标准规范落实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土壤污染隐患排查、自行监测等要求。督促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做好隐患排查问题整改，并按要求将隐患排查报告及相关材料上传至重点监管单位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管理信息系统，着力提高隐患排查整改合格率。	照“六防”要求进行建设， <u>危险废物经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u> 。项目用地范围内不涉及基本农田保护区，不涉及土壤环境污染	
	南阳市2025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	3.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结合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加大力度争取国家、省级补贴资金，加快推进重卡和城市公共领域车辆新能源更新替代。在火电、钢铁、有色、水泥等工矿企业和物流园区积极推广使用新能源中重型货车，发展纯电动、氢燃料电池等零排放货运车队。党政机关新购买公务用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2025年年底，除应急车辆外，全市公交车、巡游出租车以及城市建成区的渣土运输车、水泥罐车、物流车、邮政用车、环卫用车、网约出租车基本使用新能源汽车；全市重型载货车辆、工程车辆绿色替代率力争达到50%以上。	项目营运期采用符合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车辆或者新能源车辆	相符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与《南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宛环委办〔2025〕5 号）相关要求相符。 9、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				

指南》（2024 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渔用盐和融雪剂，渔用盐主要用来调节水族箱或鱼缸内养殖水的盐分，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中 C1494 盐加工；融雪剂属于 C2613 无机盐制造，营运期涉及到烘干炉，且有颗粒物排放，不属于国家及河南省重点行业，因此纳入《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企业管控范围。项目建设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指标比对结果详见下表。

表 1-10 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相符性一览表

涉锅炉/炉窑绩效分级指标			
差异化指标	A 级企业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能源类型	使用电、天然气等能源	项目能源利用类型为电能，烘干炉窑能源为天然气	符合
生产工艺	1.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鼓励类和允许类；2.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3.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4.符合市级规划	1.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允许类 2.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 3.项目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 4.项目符合市级规划要求	符合
污染治理技术	1.电窑： PM 采用袋式除尘、电袋复合除尘、湿电除尘、静电除尘等高效除尘技术。 2.燃气锅炉/炉窑： （1）PM 采用袋式除尘、静电除尘、湿电除尘等高效除尘技术； （2）NOx 采用低氮燃烧或 SNCR/SCR	1、厂区不涉及电窑 2、厂区烘干炉窑为燃气炉窑，PM 采用旋风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氮氧化物采用低氮燃烧技术 3、其他产尘工序 PM	符合

排放限值		等技术。 3.其他工序（非锅炉/炉窑）： PM 采用覆膜袋式除尘或其他先进除尘工艺。	采用覆膜袋式除尘	
	锅炉	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燃气：5、10、50/30mg/m ³ （基准含氧量：3.5%）	不涉及	符合
		氨逃逸排放浓度不高于 8mg/m ³ （使用氨水、尿素作还原剂）		
	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	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电窑：10 mg/m ³ （PM） 燃气：10、35、50mg/m ³ （基准含氧量：燃气 3.5%，电窑和因工艺需要掺入空气/非密闭式生产的按实测浓度计）	项目营运期炉窑为燃气干燥炉，根据工程分析营运期烘干工序 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35、50mg/m ³	符合
	其他炉窑	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50、100mg/m ³ （基准含氧量：9%）		
	其他工序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 ³	根据工程分析，其他工序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 ³	符合
	监测监控水平	重点排污企业主要排放口安装 CEMS，记录生产设施运行情况，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CEMS 数据至少保存最近 12 个月的 1 分钟均值、36 个月的 1 小时均值及 60 个月的日均值和月均值。（投产或安装时间不满一年以上的企业，以现有数据为准）。	项目不属于重点排污企业，无需安装 CEMS，评价要求企业自行记录生产设施运行情况，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符合
经比对，项目建设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相符合。 10、本项目与《桐柏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符合性分析 桐柏县位于桐柏山—大别山水源涵养型生态功能区，根据《桐柏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该负面清单共涉及国民经济 5 门类 20 大类 34 中类 43 小类。其中禁止类涉及国民经济 2 门类 3 大类 4				

中类 6 小类，限制类涉及国民经济 5 门类 18 大类 30 中类 37 小类。

本项目产品为非食用盐（渔用盐和融雪剂），经比对《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项目属于 C1494 盐加工以及 C2613 无机盐制造。

表 1-11 本项目与《桐柏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节选）对比分析表

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C2612 无机碱制造	1.禁止新建纯碱、烧碱项目。 2.现有未达到清洁生产国内先进水平企业，应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升级改造，逐步执行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3.禁止使用《危险化学品名录》中有毒的化学品原料	项目属于 C1494 盐加工以及 C2613 无机盐制造，不涉及此项。	不属于

经比对《桐柏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本项目不涉及限制类和禁止类，因此项目建设符合《桐柏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的相关管控要求。

11、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备案相符性分析

表 1-11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备案内容相符性一览表

项目	备案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	备注
项目名称	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非食用盐建设项目	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非食用盐建设项目	一致
项目代码	2507-411330-04-01-657094	2507-411330-04-01-657094	一致
建设单位	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	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	一致

	建设地点	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86 号	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86 号	二致
	占地面积	3015m ²	3015m ²	二致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租赁厂房建设非食用盐生产线 2 条，年产非食用盐 6 万吨	项目租赁厂房建设非食用盐生产线 2 条，年产非食用盐 6 万吨	二致
	主要设备	料仓、振动筛、旋转烘干炉、滚筒筛、热风机、包装机、叉车等	料仓、振动筛、旋转烘干炉、滚筒筛、热风机（天然气燃烧机）、包装机、叉车等	二致
	工艺流程	原料—上料—筛分—烘干—筛分—包装—成品	原料—上料—筛分—烘干—筛分—包装—产品；原料—上料—筛分—烘干—筛分—造粒—筛分—包装—产品	根据实际细化
	产品产能	年产非食用盐 6 万吨	年产 6 万吨非食用盐，其中渔用盐 4 万吨/年，融雪剂 2 万吨/年	
	总投资	100 万元	100 万元	二致
根据上表，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备案内容基本一致，与备案内容不冲突，满足备案相关要求。 12、项目与三线一单要求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环保部发布的《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制，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 12.1 与生态保护红线相符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需依法在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等区域划定的严格管控边界，是国家和区域生态安全的底线，对于维护生态安全格局、保障生态服务功能、支撑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86 号，厂区选址不在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范围内，距离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较远，因此项目不在桐柏县区域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12.2 与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響，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
--	--

	求。 项目选址区域为环境空气功能区二类区，执行二级标准。根据 2024 年桐柏县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2024 年桐柏县空气质量年均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为达标区。 项目选址周边地表水体为鸿鸭河，水质功能区划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体，根据现场调查鸿鸭河水质现状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要求。同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租赁厂区院内现有 5m³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道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不会对周边地表水体水质造成明显影响。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项目区域目前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要求，本项目建成后厂区高噪声设备经隔声消声及衰减后厂界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因此项目建设声环境质量是符合要求的。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的。 12.3 与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分析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本项目区域水资源比较充沛，用水由区域自来水管网供给；用电由当地供电电网提供，电力充足；用气由开发区燃气管网供应。项目选址不占用基本农田，土地资源消耗符合要求。因此，项目资源利用满足要求。 12.4 与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
--	--

	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86 号，符合《桐柏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中的相关管控要求。经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总体要求（2023 年版）》（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公告，2024 年 2 号）、《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南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 年更新）比对，项目选址属于重点管控单元（管控单元编码：ZH41133020001）。项目建设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要求相符性分析见下表。项目选址与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研判分析结果以及分区管控单元位置关系见附图。
--	--

表 1-13 项目与桐柏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比对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ZH41133020001	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重点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1、东区禁止钢铁、印染、造纸、化工石化、黑色冶金、金属冶炼等高耗能、重污染项目入驻。西区重点发展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生物医药产业链。禁止发展染料及染料中间体（采用国家鼓励的新型功能性、高性能环境友好型染（颜）料及采用清洁生产本质安全的新技术除外），剧毒、高毒农药类项目入驻；禁止造纸制浆、制革、化纤浆粕、黑色冶金、焦化、电镀、金属冶炼项目入驻。禁止不符合园区规划或规划环评的项目入驻。2、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规划调整修编时应同步开展规划环评。3、继续推进集中供热、供气，新建生产类项目不得建设燃煤锅炉，关闭区内自备燃煤锅炉。4、新改扩建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应满足总量减排要求。5、西区建设项目的大气环境保护范围内，不得规划新建居住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6、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规划环评和	1、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86 号，选址位于开发区西区。2、项目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3、项目营运期不涉及锅炉。4、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总量减排要求。5、项目选址位于开发区西区，不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6、项目不属于“两高”类别。	相符

				相应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文件审批原则要求。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1、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采取调整能源结构、加强污染治理等措施，严格控制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 等大气污染物的排放。新改扩建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应满足总量减排要求。2、确保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一级 A 标准。3、继续推进西区集中供热、供气，新建生产类项目不得建设燃煤锅炉，关闭集中供热范围内自备燃煤锅炉。4、新建、改建、扩建涉 VOCs 排放项目应加强废气收集，完善废气收集治理措施，严格 VOCs 无组织排放治理。5、新建两高项目应按照《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要求，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6、新建耗煤项目还应严格按照规定采取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措施，不得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煤炭减量替代措施。7、已出台超低排放要求的“两高”行业建设项目须满足超低排放要求。	1、项目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主要污染物排放应满足总量减排要求。2、营运期生活污水经租赁厂区院内现有 5m³ 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道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3、项目营运期不涉及锅炉。4、项目营运期不涉及有机废气。5、项目不属于“两高”类别。6、项目不涉及耗煤。7、项目不属于“两高”类别。	相 符
			环 境 风 险 防	1、制定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级综合环境应急预案，不断完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有计划地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全面提升开发区风险防控和事故应急处置能力。2、西区内工业区生活居住区之间设置绿化隔离带，减少工业区对生活居住区的影响。3、建立完善有效的	1、项目营运期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与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综合环境应急预案相结合 2、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86 号，属于开发区西区，工业区和生活区之间有	相 符

			控	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和有效的拦截、降污、导流等措施，防止对地表水环境造成危害。	绿化隔离带。3、项目营运期建立完善有效的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和有效的拦截、降污、导流等措施，防止对地表水环境造成危害	相 符
			资源 利用 效率 要求	1、进一步提高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2、加强水资源利用效率，提高再生水利用率。3、西区内企业应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进一步降低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水耗，减少单位工业增加值综合能耗。	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86号，属于开发区西区。营运期生活污水经租赁厂区院内现有5m³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道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不涉及工艺过程用水环节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控单元的相关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渔用盐”一般用于观赏鱼养殖，主要是调节水的渗透压，降低水对鱼体的渗透，防止水中的病毒在体内扩散，降低肾脏负担，减轻渗透系统的压力，提高免疫力。 融雪剂是指可以降低冰雪融化温度的药剂，是一种化学品。普通融雪剂原料易得，价格低廉，其成份主要是醋酸钾和氯盐，本项目主要生产氯盐型融雪剂，主要成分为氯化钠，溶于水后冰点在-10℃，可有效防止和减缓道路结冰。 近年来随着观赏鱼行业的迅速发展，市场对非食用盐（渔用盐）的需求量大幅度增加，并且随着近几年极端天气的不断出现，冬季常常出现暴雪和道路结冰现象，对人们的出行以及货物的运输带来了极大的不便。渔用盐和融雪剂有很大的市场前景，在此背景下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 万元在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86 号建设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非食用盐建设项目。该项目建设完成后年产 6 万吨非食用盐，其中渔用盐 4 万吨，融雪剂 2 万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该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经比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2021 年版）》（部令第 16 号），该项目渔用盐加工属于十一、食品制造业 14 中第 24 项：其他食品制造 149 中“盐加工；营养食品制造、保健食品制造、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无发酵工艺的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其他未列明食品制造，以上均不含单纯混合、分装的”中的“盐加工”，项目渔用盐生产工艺涉及烘干工序，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融雪剂加工属于三十二、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6 中第 44 项：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261；农药制造 263；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 264；合成材料制造 265；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266；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 267 中“单纯物理分离、物理提纯、混合、分装的（不产生废水或挥发性有机物的除外）”，不产生废水和挥发
------	---

性有机物，因此融雪剂生产线不纳入环评管理，根据《名录》规定：建设内容涉及本名录中两个及以上项目类别的建设项目，其环境影响评价类别按照其中单项等级最高的确定。

综上所述，确定项目评价级别为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表 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摘录）

项目类别 \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24 其他食品制造 149	有发酵工艺的食品添加剂制造； 有发酵工艺的饲料添加剂制造	盐加工；营养食品制造、保健食品制造、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无发酵工艺的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其他未列明食品制造，以上均不含单纯混合、分装的	/
44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261；农药制造 263；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 264；合成材料制造 265；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266；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 267	全部（含研发中试；不含单纯物理分离、物理提纯、混合、分装的）	单纯物理分离、物理提纯、混合、分装的（不产生废水或挥发性有机物的除外）	/

受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委托书见附件 1）。接受委托后，我公司在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工作的基础上，通过对区域环境现状和工程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依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和污染影响类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的相关要求，编制完成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名称

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非食用盐建设项目

3、项目性质

新建

4、建设单位

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

5、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年产 6 万吨非食用盐，其中渔用盐 4 万吨/年，融雪剂 2 万吨/年。

6、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86 号。租赁厂房进行建设,租赁厂房面积为 3015m²。

本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详见表 2-2。

表 2-2 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建设非食用盐生产线 2 条,产品主要为渔用盐和融雪剂,2 条生产线共用上料烘干及筛分设备,位于大生产车间(总建筑面积 3015m ²)内部,车间高 10m,车间内包含原料暂存区、生产区和成品暂存区,生产线布设上料斗、滚筒筛、旋转烘干炉、热风机(天然气燃烧机)、振动筛、造粒机、成品料仓和打包机等设备,生产区占地面积 500m ² ,建筑面积 500m ² 。车间闲置区域 1065m ²	租赁钢构厂房
辅助工程	办公区(移动板房)建筑面积 20m ²	位于生产车间内部
储运工程	原料暂存区占地面积 700m ² ,建筑面积 700m ² ,车间高 10m	位于生产车间内部
	成品暂存区占地面积 700m ² ,建筑面积 700m ² ,车间高 10m	位于生产车间内部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 <u>生活污水经租赁厂区院内现有 5m³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道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u>	依托
	废气治理 <u>有组织粉尘:原料上料、滚筒筛分、振动筛分、融雪剂造粒机及筛分工序、渔用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机下料口粉尘:上料斗和滚筒筛上方设置集气罩,振动筛密闭集气、造粒机进料口设置集气罩、渔用盐成品仓密闭集气、包装机下料口处安装集气罩、融雪剂筛分机密闭集气,废气经收集后通过</u>	新建

公用工程	措施	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进行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烘干工序废气：经低氮燃烧处理后与烘干粉尘一并经“旋风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2）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无组织粉尘：车间密闭、车间地面硬化、厂区地面硬化、定期洒水降尘等		
	噪声治理措施	选用低噪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新建
	固废防治措施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除尘器收集粉尘收集后回用于造粒工序；筛分出的结晶盐块收集后外售；废包装袋收集后外售；化粪池污泥定期由环卫部门进行抽走处理。新建一般固废暂存间 1 座，建筑面积 30m ² 废润滑油和废润滑油桶收集后暂存于厂区新建的 10m ² 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新建
	给水	市政自来水管网		依托
	排水	项目采取雨污分流排水制。 1、雨水：雨水经收集后排入区域市政雨水管网后向南排入鸿鸭河 2、污水：生活污水经租赁厂区院内现有 5m ³ 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道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		化粪池依托现有
	供电	由市政供电电网供给		依托

7、主要生产规模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及产品质量标准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规模（万吨/年）	规格	用途	含水率	产品氯化钠含量（%）
1	非食用盐	渔用盐	4	0.5~0.8mm	用于水产饲养	1.0%	94.05
2		融雪剂	2	5mm 球状	防止和减缓道路结冰	1.0%	94.05

表 2-4 项目产品质量指标

产品名称	产品质量标准
------	--------

非食用盐	渔用盐	氯化钠（%）≥	90	水不溶物（%）≤	1.5	企业标准
		水分（%）≤	3	钙镁离子（%）≤	2.0	
		硫酸根离子（%）≤	1.5	-	-	
	融雪剂	固体溶解速度/（g/min）≥	6.0	相对融雪化冰能力≥	90	《融雪剂》 GB/T23851-2017
		冰点（℃）	供需方协商	碳钢腐蚀率/（mm/a）≤	0.11	
		水不溶物 w/% ≤	5	路面摩擦衰减率≤	10	
		植物种子相对受害率 ≤	50	固体水分 w/% ≤	5	
		汞（Hg）/（mg/kg）≤	1	镉（Cd）/（mg/kg）≤	5	
		铬（Cr）/（mg/kg）≤	15	铅（Pb）/（mg/kg）≤	25	
		砷（As）/（mg/kg）≤	5	氯化物（Cl ⁻ ）w/%，氯化物类≥	1.0	

备注：项目原料外购桐柏博源新型化工有限公司非食用盐，原料含水约 5%，其他 95%为固体份，其中固体份中氯化钠含量约 95%，其他 5%为：水不溶物、钙镁离子、硫酸根离子等，其中未添加其他成分，属于一般固体废物。原料经厂区烘干等加工后，氯化钠含量为 94.05%，满足《融雪剂》GB/T23851-2017 中氯化物类>1%的相关质量要求，由于渔用盐是用于调节养鱼水的渗透压，无相关渔用盐产品质量标准，企业自行拟定质量标准为：氯化钠≥90%。项目外购的桐柏博源新型化工有限公司非食用盐经厂区烘干等加工后氯化钠含量为 94.05%，满足企业拟定的渔用盐产品质量标准要求，因此评价认为项目所用原料可以满足企业实际生产产品质量要求。

8、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5。

表 2-5 项目主要原辅料用量一览表

类	名称	年消耗量	包装	厂区日	备注
---	----	------	----	-----	----

别			规格	常储存量	
原料	原料 (非食用盐)	62538.2426t/a	吨包	2500t	外购桐柏博源新型化工有限公司非食用盐,原料含水约 5%,其他 95%为固体份,其中固体份中氯化钠含量约 95%,其他 5%为:水不溶物、钙镁离子、硫酸根离子等,其中未添加其他成分
	润滑油	0.15t/a	5kg/桶	0.05t	外购
	成品包装袋	60000 条	/	5000 条	外购,吨包袋 80000 个
能源	水	180m ³	/	/	市政自来水供给
	电	500000Kwh	/	/	市政电网供给
	天然气	200000m ³			天然气管道供应

原料用量核算:

原料非食用盐用量核算:原料含水率约为 5%,产品、粉尘以及结晶盐中含水率为 1%,粉尘(除天然气燃烧粉尘)产生总量为 39.4t/a。筛分产生的结晶盐块约为 6t。则原料 $\times 95\% = (60000 + 39.4 + 6) \times 99\%$,由于生产过程回用 37.1889t/a,因此计算得出原料为 62538.2426t/a。原料中固体份氯化钠含量为 95%和 5%的:水不溶物、钙镁离子、硫酸根离子等。

原料供应与产能匹配性:建设单位已与桐柏博源新型化工有限公司签订非食用盐购买协议,购买协议每月签订一次,单月签订供应量为 7500t,则年供应量可达 90000t,大于项目原料年需求量 62573.6t,因此评价认为原料供应与项目建设产能相匹配。

表 2-6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物质名称	理化性质
1	天	无色气体,熔点(℃): -182.5; 沸点(℃): -161.5; 闪点(℃): -188; 引燃

	天然气	温度(℃): 538; 爆炸上限%(V/V): 15; 爆炸下限%(V/V): 0.42 (-164℃); 溶解性: 微溶于水, 溶于醇、乙醚。易燃, 与空气混合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 遇热源和明火有燃烧爆炸的危险。与五氧化溴、氯气、次氯酸、三氟化氮、液氧、二氟化氧及其它强氧化剂接触剧烈反应。
2	非食用盐	含水率 5%, 其他 95%为固体份, 固体份中 95%为氯化钠, 5%为: 水不溶物、钙镁离子、硫酸根离子等
3	润滑油	润滑油是用于各种类型汽车、机械设备上以减少摩擦, 保护机械及加工件的液体或半固体润滑剂, 主要起润滑、辅助冷却、防锈、清洁、密封和缓冲等作用, 外观与性状: 油状液体, 淡黄色至褐色, 无气味或略带异味。闪点(°C): 76。相对密度(水=1): <1。引燃温度(°C): 248。主要用途: 用于机械的摩擦部分, 起润滑、冷却和密封作用禁配物: 强氧化剂

9、主要生产设备、设施

本项目主要设备、设施详见表 2-7。

表 2-7 本项目主要设备(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设备产能	数量	备注
1	上料斗	2m*2m*1.5m	/	1 台	用于物料上料
2	滚筒筛	/	/	1 台	原料初步筛分
3	旋转烘干炉	Φ2m, 长 7m	30t/h	1 台	用于烘干非食用盐
4	热风机(天然气燃烧机)	/	/	1 台	
5	造粒机	/	9t/h	1 台	融雪剂造粒
6	振动筛	/	/	1 台	用于物料筛分
7	网筛	/	/	1 个	用于融雪剂筛分
8	料仓	5m*4m*6m	/	2 台	用于物料储存
9	包装机	非标	/	2 台	用于产品包装
10	叉车	3t 级	/	1 辆	用于物料转移
11	风机	/	/	2 台	用于废气收集
12	密闭输送带	/	/	若干	用于物料转移
13	密闭绞龙	/	/	若干	用于物料转移

产能与设备匹配性分析: 根据上表, 烘干工序设备产能为 30t/h, 年工作 300d, 每天工作 8h, 则设备产能为 7.2 万吨/年>备案产能 6 万吨/年, 造粒机产能为 9t/a, 年产量可达 2.16 万吨/年, 大于融雪剂设计产量 2 万吨/年, 因此评价认为项目设备

与产能相匹配，可以满足项目实际产能要求。

10、公用工程及水平衡

10.1 给排水工程

给水：项目用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应。

排水：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收集后排入区域市政雨水管网后向南排入鸿鸭河；生活污水经租赁厂区院内现有 5m³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道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

10.2 供电系统

本项目用电由区域市政供电电网供给，可以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10.3 供气系统

区域天然气管网已铺设完成，项目用气由开发区天然气管网供应，可以满足项目用气需求。

10.4 厂区用排水核算

（1）生活用水

项目营运期用水环节主要为生活污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年工作 300d。员工均不在厂区食宿，依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并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可知，职工用水量按 50L/（人•d）计，经计算。生活用水量为 0.5m³/d（150m³/a），生活污水产污系数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m³/d（120m³/a）。生活污水经租赁厂区院内现有 5m³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道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

（2）厂区地面洒水抑尘用水

经类比分析，项目厂区地面洒水抑尘用水量约 0.1m³/d，此部分水均被地面吸收，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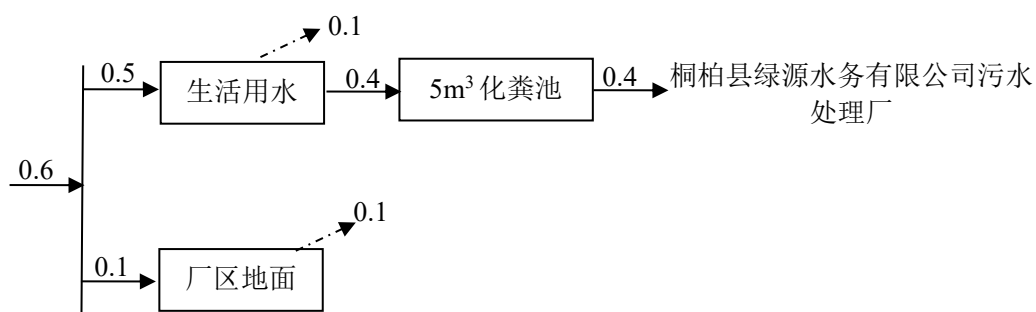


图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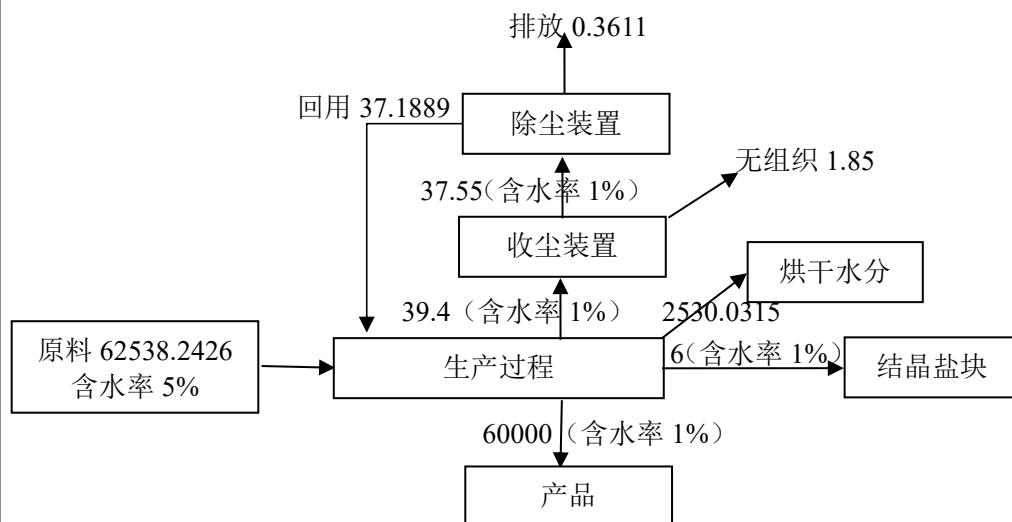


图2 物料及原料水分平衡图 单位 t/a

11、资金来源及效益

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全部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12、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每天 1 班，实行 8 小时白班制度，年工作 300 天，员工均不在厂区食宿。

13、厂区平面布置

①厂区总平面布置原则

厂区总平面布置应以节约用地为原则，在满足生产工艺要求的前提下，结合厂址地形、气象和地质条件以及建筑的建筑面积等因素，力求做到工艺流程顺畅、分区明确、布局紧凑，管理方便。

②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厂区大门位于西侧，项目租赁车间位于厂区东侧，车间门位于西侧，进入

	车间后为原料区、生产区和成品区，自南向北进行布置，车间内设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和办公区，位于车间南侧。厂区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1.1、施工期： 项目租赁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仅需将设备安装完毕即可，施工期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不再对施工期工艺进行赘述。 1.2、运营期： 项目建设非食用盐生产线 2 条，产品主要为渔用盐和融雪剂，2 条生产线共用上料烘干及筛分设备。本项目营运期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见图 3。 <pre>graph TD A[原料(非食用盐)] --> B[上料] B --> C[筛分] C --> D[烘干] D --> E[筛分] E --> F[渔用盐生产线] E --> G[融雪剂生产线] F --> H[包装] H --> I[产品] G --> J[造粒] J --> K[筛分] K --> L[包装] L --> M[产品]</pre> 生产线共用上料烘干筛分工序 管道天然气 渔用盐生产线 融雪剂生产线 未成形物料 噪声、粉尘、废包装 噪声、粉尘、结晶盐块 噪声、废气 噪声、粉尘、结晶盐块 噪声、废气 噪声、废气 噪声、废气

图3 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1) 原料

项目原料主要为非食用盐，主要成分为氯化钠。原料吨包装运输，厂区密闭储存。

(2) 上料

原料采用吨包袋包装，使用叉车将吨包袋转移至上料机上方，然后将吨包袋下方打开使物料卸入进料斗，原料含水率 5%，其他 95%为固体份，固体份中 95%为氯化钠，5%为不溶物、钙镁离子、硫酸根离子等，原料状态为颗粒态带有少量结块。该工序会产生噪声、粉尘和废包装。

(3) 筛分

上料斗内非食用盐经自身重力进入密闭输送绞龙，然后经密闭输送绞龙输送至滚筒筛进行筛分，筛分出大颗粒结块的物料，该工序会产生噪声、粉尘和结晶盐块。

(4) 烘干

经滚筒筛筛分后的物料通过密闭输送绞龙输送至旋转烘干机的进料口，物料进入旋转烘干机后，烘干机边旋转边通过燃烧天然气提供热能，天然气燃烧产生的火源及热能直接进入旋转烘干机内。通过天然气燃烧产生的火源和热能将原料进行烘干，即利用天然气燃烧产生的烟道气进行烘干物料，烘干机边旋转边运行，使烘干更加均匀，旋转烘干机内部设置有链条，可在旋转过程对物料进行打散，避免烘干过程中出现大量结块现象，烘干时间约 5min，烘干机下方出口与密闭传送带封闭衔接。烘干过程产生的废气从烘干机排气口密闭排出。该工序会产生噪声和废气。

(5) 筛分

烘干完成后的物料通过旋转烘干机末端下方的出料口排出，经密闭输送带进行输送至振动筛进行筛分，由于在烘干过程会有少量盐结晶成块状，因此通过烘干工序进行筛分，筛分出的结晶块经密闭传送带输送，然后收集后外售，筛下物一部分作为渔用盐输送至成品料仓，一部分经密闭输送带输送至造粒工序进行融雪剂加工，该工序会产生噪声、粉尘和结晶盐块。

(6) 渔用盐包装

经筛分合格后的产品通过密闭输送带输送至成品料仓，成品料仓下方设置计量包装机，吨包袋发货外售。该工序会产生噪声和粉尘。

(7) 渔用盐产品

经打包后的产品直接外售或暂存于成品暂存区等待发货。

(8) 融雪剂造粒

经烘干筛分后的部分物料通过密闭输送带输送至造粒机进行造粒生产融雪剂产品，造粒机通过对辊挤压的方式将物料挤压成 5mm 左右的球状，该工序会产生噪声和粉尘。

(9) 筛分

经造粒后的融雪剂产品通过密闭输送带输送至网筛进行筛分，筛分出未成形的物料，球状融雪剂通过密闭输送带进行输送，筛下物经密闭输送带输送至造粒工序进一步加工，该工序会产生噪声和粉尘。

(10) 包装

经造粒筛分后的产品经密闭输送带输送至成品料仓，然后经料仓底部进行下料包装打包，该工序会产生噪声。

(11) 产品

经打包后的融雪剂产品在厂区内暂存外售。

2、产排污分析

本项目主要产污工序及污染物对照表见下表。

表 2-8 项目主要污染物类型及其产生来源一览表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物类型
废水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COD、BOD ₅ 、SS、NH ₃ -N
废气	原料上料、滚筒筛分、振动筛分、渔用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工序；融雪剂造粒、筛分工序	颗粒物
	烘干工序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噪声源强为 70-90dB (A)
固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除尘工序	收集粉尘

		上料工序	废包装
		滚筒筛和振动筛筛分工序	结晶盐块
		化粪池	化粪池污泥
		设备检修	废润滑油
			废润滑油桶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闲置厂房进行建设，根据现状调查，项目暂未进行建设，目前租赁车间为闲置厂房。不存在与本项目相关的原有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评价采用桐柏县环境质量现状监控点（桐柏县国土局站点、桐柏县县二高站点）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统计数据，监测因子为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监测结果及统计分析见表 3-1。

表 3-1

2024 年桐柏县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数	现状浓度(μg/m ³)	标准值(μg/m ³)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3	35	94.3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58	70	82.9	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13.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2	40	30.0	达标
CO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1000	4000	25.0	达标
O ₃	百分位数 8h 平均浓度	148	160	92.5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以 2024 年为评价基准年，项目调查评价范围内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六项基本因子全部达标，因此评价区域 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为达标区。

2、地表水质现状

项目周边地表水体为南侧 3.32km 左右的鸿鸭河，最终汇入三夹河。根据南阳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根据《南阳市地面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报告》，鸿鸭河和三夹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根据《2024 年河南省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中桐柏平氏桥断面的监测数据可知，三夹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

环境保护目标	类水体标准要求。因此评价认为项目区域地表水体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项目选址区域为2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厂区周边50米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可不进行声环境现状监测。 4、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周边500m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性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项目租赁闲置车间进行建设，车间地面已硬化；化粪池硬化并进行防渗处理；生产过程对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得到有效控制，正常情况下不存在地下水污染途径。因此，本次评价不再分析区域土壤、地下水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86号。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边500m范围内敏感点如下：项目东距碱都学校117m，东南距李永庄353m，北距临街居民57m，北距马庄109m。西北距教师庄160m。南距鸿鸭河约3.32km。 通过对厂址周围区域自然、社会环境状况的详细调查了解，根据本项目的排污特征，确定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周边敏感点、地表水体及区域地下水等。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3-2。 表3-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th>环境因素</th><th>保护目标</th><th>方位</th><th>距离（m）</th><th>人数（人）</th><th>保护级别</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 rowspan="3">大气环境</td><td>碱都学校</td><td>E</td><td>117</td><td>2100</td><td rowspan="3">《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td></tr> <tr> <td>2</td><td>李永庄</td><td>SE</td><td>353</td><td>150</td></tr> <tr> <td>3</td><td>临街居民</td><td>N</td><td>57</td><td>25</td></tr> </tbody> </table>						序号	环境因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人数（人）	保护级别	1	大气环境	碱都学校	E	117	21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	李永庄	SE	353	150	3	临街居民	N	57
序号	环境因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人数（人）	保护级别																							
1	大气环境	碱都学校	E	117	21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		李永庄	SE	353	150																								
3		临街居民	N	57	25																								

	4		马庄	N	109	120	
	5		教师庄	NW	160	180	
	6	地下水	区域地下水	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无特殊地下水保护目标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7	地表水	鸿鸭河	S	3320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污 染 物	执行标准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废 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15m 高排气筒最高允 许排放浓度 120mg/m ³ ，最大允 许排放速率 3.5kg/h
							周界外浓度最高 点 1.0mg/m ³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 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 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其他工序 PM 排放指 标				颗粒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 度 10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066-2020) 表 1 其他炉窑				颗粒物	30mg/m ³
						二氧化硫	200mg/m ³
						氮氧化物	300mg/m ³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 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 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干燥炉排放指标限 值				颗粒物	10mg/m ³
						二氧化硫	35mg/m ³
						氮氧化物	50mg/m ³
	废 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级标准要求				COD	500mg/L
						BOD ₅	300mg/L
						SS	400mg/L
						NH ₃ -N	—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水指标				COD	350mg/L
						BOD ₅	100mg/L
						SS	200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NH ₃ -N	25mg/L
			COD	50mg/L
			BOD ₅	10mg/L
			SS	10mg/L
			NH ₃ -N	5mg/L
	噪 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2 类	昼间 60dB (A)
				夜间 50 dB (A)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昼间 70 dB (A)	
			夜间 55 dB (A)	
	固 体 废 物	一般固体废物：一般工业固废贮存过程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临时贮存场所参考执行《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u>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u>		
总量 控制 指标	<u>废水：</u> 经租赁厂区院内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以及产业集聚区污水厂进水水质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鸿鸭河，经计算废水排放量为 120m ³ /a。 根据预测厂区总排口 COD 排放浓度为 245mg/L，NH ₃ -N 预测排放浓度为 24mg/L，因此厂区总排口废水总量指标为：COD0.0294t/a，NH ₃ -N0.00288t/a。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出水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则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废水进入地表水环境的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0.006t/a，NH ₃ -N0.0006t/a。 由于 2024 年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废水总量指标实施等量替代，替代量为 COD0.006t/a，NH ₃ -N0.0006t/a。 <u>废气：</u>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项目营运期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0.3611t/a，二氧化硫排放量为：0.068t/a，氮氧化物排放量为：0.096t/a。 废气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 0.3611t/a，二氧化硫排放量为：0.068t/a，氮氧化物排放量为：0.096t/a。			

	<u>2024 年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达标区，大气总量指标实施等量替代，替代量为：颗粒物 0.3611t/a，二氧化硫排放量为：0.068t/a，氮氧化物排放量为：0.096t/a。</u>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项目租赁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仅需将设备安装完毕即可，办公区采用移动板房，设置在厂房内部，仅进行拼接组装，不涉及土建工程，施工期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不再对施工期工艺进行赘述。
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1、废气对环境的影响 1.1 大气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 1.1.1 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核算 <u>营运期生产线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原料上料、滚筒筛分、振动筛分工序，烘干工序，渔用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工序粉尘，融雪剂造粒及筛分工序粉尘；烘干工序天然气燃烧废气。</u> ①原料上料、滚筒筛分、振动筛分、渔用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工序粉尘，融雪剂造粒及筛分工序粉尘 <u>项目产尘工序主要为原料上料、滚筒筛分、振动筛分、渔用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工序粉尘、融雪剂造粒及筛分工序粉尘，经查阅《工业源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1494 盐加工行业系数手册中，无颗粒物产生系数参数。评价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第十八章粒料加工厂行业，原料上料工序粉尘产生系数以 0.05kg/t 产品计，滚筒筛分工序粉尘产生系数以 0.1kg/t 产品计，振动筛分工序粉尘产生系数以 0.15kg/t 产品计，渔用盐成品仓进料及打包工序粉尘产生系数为 0.35kg/t 产品计，融雪剂造粒工序粉尘产生系数以 0.1kg/t 产品计，融雪剂筛分工序粉尘产生系数以 0.15kg/t 产品计。项目年产渔用盐 4 万吨，年产融雪剂 2 万吨，经计算原料上料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3t/a，滚筒筛分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6t/a，筛分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9t/a，渔用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14t/a，融雪剂造粒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2t/a，融雪剂筛分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3t/a。</u>

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上料斗上方、滚筒筛上方安装集气罩，振动筛密闭集气、渔用盐成品仓密闭集气和包装机下料口处安装集气罩、融雪剂造粒工序进料口安装集气罩、筛分工序密闭集气，对粉尘进行收集，然后统一经 1 台覆膜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收集效率以 95% 计算，除尘器风机风量拟设置为 20000m³/h。除尘器去除效率以 99% 计，经计算收集到的粉尘为 35.15t/a，粉尘产生速率为 14.65kg/h，粉尘产生浓度为 732.5mg/m³。经处理后粉尘排放量为 0.3515t/a，粉尘排放速率为 0.1465kg/h，粉尘排放浓度为 7.33mg/m³。

②烘干工序粉尘及天然气燃烧废气

(1) 烘干工序粉尘：

烘干粉尘包含两部分，一部分为天然气燃烧产生的颗粒物，一部分为烘干过程产生的物料粉尘。

a 烘干工序天然气燃烧产生的颗粒物：

项目采用天然气燃烧产生的火源及热能进行烘干物料，热源直接与物料进行接触，即采用天然气燃烧的烟道气进行烘干物料。项目所用天然气符合国家标准（GB176820-2018）表 1 的为 1 类天然气，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锅炉》HJ953-2018 表 F.3 燃气工业锅炉废气产排污系数并结合项目天然气使用情况可知，天然气燃烧颗粒物产生系数为 0.45kg/万立方米-燃料，项目年用天然气约折合 200000m³/a。经计算烘干工序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产生量为 9kg/a（0.00375kg/h）。

b 烘干过程产生的物料粉尘：

烘干工序烘干机为密闭设备，烘干后的物料从下方出料口排出，出料口封闭衔接，烘干过程产生的粉尘通过烘干机上方排气口排出，经查阅《工业源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1494 盐加工行业系数手册行业系数手册中，无颗粒物产生系数参数，评价参照《工业源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2613 无机盐制造行业系数手册，烘干工序粉尘产生量以 0.04kg/t 产品计，项目年产非食用盐 60000t，经计算烘干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2.4t/a。收集到的粉尘经旋风除尘（去除效率 60%）+覆膜袋式除尘器（去除效率 99%）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将烘干机排气口与集气管道密闭衔接，收集效率以 100% 计算，旋风除尘（去除效率 60%）+覆膜袋式除尘器（去除效率 99%）总去除效率以 99.6% 计算。风机风量设置为 5000m³/h。经计算收集到的粉尘为 2.409t/a, 1.004kg/h, 粉尘产生浓度为 200.8mg/m³。经处理后粉尘排放量为 0.0096t/a, 0.004kg/h, 粉尘排放浓度为 0.8mg/m³。

（2）烘干工序天然气燃烧产生的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

项目烘干工序使用天然气进行加热，天然气燃烧会产生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项目年用天然气约折合 200000m³/a。

参考《工业源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D4430 锅炉产排污量核算系数手册—燃气工业锅炉废气产排污系数可知，每燃烧 1 万立方米液化天然气产生的烟气量为 107753Nm³。项目烘干工序年用天然气 20 万立方米，则天然气燃烧废气量为 2155060m³/a, 折合 898m³/h。

烘干工序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源强计算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中的《未纳入排污许可管理行业适用的排污系数、物料衡算方法（试行）》中大气污染物的核算方法：

二氧化硫排放量核算方法为：

$$P_{SO_2} = Q \times \eta \times 0.85 \times 2 \times 10$$

式中：P_{SO₂} 为二氧化硫排放量（千克）；

Q 为燃料消耗量；

η 为燃料含硫量（%）。

项目所用天然气符合国家标准（GB176820-2018）表 1 的为 1 类天然气，含硫量约为 20 毫克/立方米。年用天然气 200000 立方米。则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200000*20*10⁻⁹*0.85*2*10=0.068t/a。0.0284kg/h, 31.6mg/m³。

氮氧化物排放量核算方法为：

$$P_{\text{NOX}} = Q \times \mu$$

式中：P_{NOX} 为氮氧化物排放量（千克）；

Q 为燃料消耗量；

μ 为排污系数，煤炭取 1.6~2.6 千克/吨煤，天然气取 8 千克/万立方米天然气。

氮氧化物排放量为：20*8*10⁻³=0.16t/a，0.066kg/h，74.24mg/m³。

天然气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氮氧化物去除效率约 40%）处理后与烘干工序粉尘收集后一并经旋风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经计算烘干工序天然气燃烧废气：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0.068t/a。0.0284kg/h，31.6mg/m³。氮氧化物（安装低氮燃烧）排放量为 0.096t/a（0.04kg/h），排放浓度为 44.54mg/m³。

1.1.2 厂区无组织粉尘

项目无组织排放源主要为生产车间和厂区道路汽车运输等环节：

（1）生产车间无组织粉尘

根据前述可知，未收集到的无组织粉尘，集气罩未收集到的粉尘为 1.85t/a，在车间内沉降后无组织排放，沉降去除效率以 60%计，则集气罩未收集到的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74t/a。

（2）原料装卸无组织粉尘

项目原料包装方式为袋装，装卸过程无组织粉尘产生量极小，可忽略不计。

（3）厂区道路汽车动力起尘量

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在道路完全干燥的情况下，可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0.123 \left(\frac{V}{5} \right) \left(\frac{W}{6.8} \right)^{0.85} \left(\frac{P}{0.5} \right)^{0.75}$$

式中：Q：汽车行驶时的扬尘，kg/km.辆；

V：汽车速度，km/h；

W：汽车载重量，吨；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²

本项目运输车辆空车重约 10.0t，重车重约 46.0t。运营期原料及产品运输总量约 122562.4 吨/年，平均每天发车空、重载各 24 辆·次；项目道路、厂区地面全部水泥硬化，运营期派专人定期对厂区内地面、路面进行清扫，以减少道路扬尘产生，因此，P 取 0.05kg/m²，厂区内车辆速度按 5km/h，行驶距离按 20m 计。经计算，Q=0.09kg/km.辆，则项目运营期汽车动力起尘量为 0.012t/a。

1.2 产排污环节、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

本项目的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情况详见下表

表 4-1 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情况一览表

对应产污环节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防治设施				有组织排放口编号	有组织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防治设施编号	污染防治设施名称	污染防治施工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防治设施其他信息			
上料、滚筒筛分、振动筛分工序，渔用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工序，融雪剂造粒及筛分工序	颗粒物	有组织	TA001	集气罩+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覆膜袋式除尘器	是	无	DA001	颗粒物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
烘干工序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有组织	TA002	低氮燃烧+密闭集气管道+旋风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低氮燃烧+旋风除尘+袋式除尘	是	无	DA002	烘干工序废气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

	集气罩未收集、进出车辆扬尘	颗粒物	颗粒物	/	密闭生产车间，厂区地面道路全部硬化，定期洒水降尘等	密闭生产车间，厂区地面道路全部硬化，定期洒水降尘等	是	无	/	/	/	/
1.3 污染物产排情况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的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2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工 序	装 置	污 染 物	污 染 物 产 生				治 理 措 施		污 染 物 排 放			
			核 算 方 法	废 气 产 生 量 /m³/h	产 生 浓 度 /mg/m³	产 生 速 率 /kg/h	工 艺	效 率 /%	核 算 方 法	排 放 浓 度 /mg/m³	排 放 速 率 /kg/h	排 放 量 /t/a
上料、滚筛分、振动筛分工序，渔用盐成品料仓进料	上料斗、滚筛、振动筛、成品进料仓及包装机、造粒机	颗粒物	产污系数法	20000	732.5	14.65	覆膜袋式除尘器+15m高排气筒	99	排污系数法	7.33	0.1465	0.3515

及包装工序粉尘,融雪剂造粒及筛分	及网筛											
烘干工序	烘干机	颗粒物	产污系数法	5000	200.8	1.004	低氮燃烧+密闭集气管道+旋风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15m高排气筒	99.6 (折合)	排污系数法	0.8	0.004	0.0096
		二氧化硫	产污系数法	898	31.6	0.284		/	排污系数法	31.6	0.0284	0.068
		氮氧化物			74.24	0.066		40		44.54	0.04	0.096

表 4-3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排放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产生量/t/a	产生速率/kg/h	治理措施	效率	排放速率/kg/h	排放量/t/a	排放时间

					/%			
生产车间	颗粒物	1.85	0.77	密闭生产车间,厂区地面道路全部硬化,定期洒水降尘等	60	0.23	0.308	2400
厂区道路	颗粒物	0.012	0.005	定期洒水降尘等降尘措施	60	0.002	0.0048	2400

表 4-4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口基本信息一览表

编号	名称	排气筒底部经纬度坐标		排气筒高度 / m	排气筒出口内径 /m	烟气流速 (m³/h)	烟气温度 °C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经度	纬度								
1	DA001	113.16897870	32.56697177	15	0.5	20000	25	2400	正常	颗粒物	0.1465
2	DA002	113.16894323	32.56692379	15	0.5	5000	45	2400	正常	颗粒物	0.004
						898	45	2400	正常	二氧化硫	0.0284
										氮氧化物	0.04

表 4-5 本项目废气年排放量核算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有组织		

1	颗粒物	$0.3515+0.0096=0.3611$
2	二氧化硫	0.068
3	氮氧化物	0.096
无组织		
4	颗粒物	$0.74+0.0048=0.7448$
合计	颗粒物	1.1059
	二氧化硫	0.068
	氮氧化物	0.096

1.4排放标准及达标排放分析

表 4-6 排放标准及达标分析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源强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达标情况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kg/h	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速率限值(kg/h)	
1	DA001	颗粒物	6.94	0.1387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其他工序 PM 排放指标	10	3.5	达标
2	DA002	颗粒物	0.8	0.004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 1 其他炉窑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干燥炉排放指标限值	10	/	达标
		二氧化硫	31.6	0.0284		35	/	达标
		氮氧化物	44.54	0.04		50	/	达标

3	厂界	颗粒物	/	0.23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	1.0	/	达标
---	----	-----	---	-------	---	-----	---	----

1.5 非正常工况分析

①非正常工况源强分析

非正常排放一般包括开停车、检修、环保设施不达标三种情况。

设备检修以及突发性故障（如，区域性停电时的停车），企业会事先调整生产计划。因此，本项目非正常工况考虑废气环保设施运行不正常的情况，本次评价按不利的情况考虑，即废气处理装置处理效果部分失效，处理效率下降 0%。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为各废气处理装置发生故障。

项目非正常工况废气的排放及达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h)	非正常排放浓度 (mg/m ³)	单次持续时间 /h	年发生 频次/次
DA001	覆膜袋式除尘器故障	颗粒物	693.75	0.5~1	1~2
DA002	低氮燃烧+旋风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故障	颗粒物	200.8	0.5~1	1~2
		二氧化硫	31.6	0.5~1	1~2
		氮氧化物	74.24	0.5~1	1~2

②非正常工况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应严格控制废气非正常排放，并采取以下措施：

①制定环保设备例行检查制度，加强定期维护保养，发现风机故障、损坏或排风管道破损时，应立即停止生产活动，对设备或管道进行维修，待恢复正常后方正常运行。

②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检修时应停止生产活动，杜绝废气未经处理直接排放。

③设环保管理专员，对环保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

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废气污染物进行定期监测。

1.6 废气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无机化学工业》（HJ 1138—2020）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炉窑》（HJ1121—2020）相关要求制定废气监测计划如下：

表 4-8 废气自行监测情况表

监测点 位	监测指标	监 测 频 次	执行标准
DA001	颗粒物	1 次 /半 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其他工序 PM 排放指标
DA002	颗粒物、 二氧化 硫、氮氧 化物	1 次 /半 年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 1 其他炉窑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干燥炉排放指标限值
厂界	颗粒物	1 次 /半 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

1.7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1）覆膜袋式除尘器：袋式除尘器是一种干式滤尘装置。它适用于捕集细小、干燥、非纤维性粉尘。滤袋采用纺织的滤布或非纺织的毡制成，利用纤维织物的过滤作用对含尘气体进行过滤，当含尘气体进入袋式除尘器后，颗粒大、比重大的粉尘，由于重力的作用沉降下来，落入灰斗，含有较细小粉尘的气体在通过滤料时，粉尘被阻留，使气体得到净化。除尘效率高，一般在 99%以上，除尘器出口气体含尘浓度在数十 mg/m³ 之内，对亚微米粒径的细尘有较高的分级效率，覆膜袋式除尘器是在袋式除尘器布袋基础上进行覆膜，使除尘效率更加稳定高效。

2）低氮燃烧

根据目前大气污染防治要求，本项目烘干工序天然气燃烧采用最新的低氮燃烧技术，降低氮氧化物的排放，采用低氮燃烧技术（阶段燃烧器）又称为燃料分级技术，它是降低 NO_x 排放的诸多方法中最有效的措施之一。低氮燃烧（阶段燃烧器）技术将 80%~85% 的燃料送入主燃区在空气过量系数 $\alpha > 1$ 的条件下燃烧，其余 15%~20% 的燃料作为还原剂在主燃烧器的上部某一合适位置喷入形成再燃区，再燃区空气过剩系数 $\alpha < 1$ ，再燃区不仅使已经生成的 NO_x 得到还原，同时还抑制了新的 NO_x 的生成，可进一步降低 NO_x 的排放浓度。再燃区上方布置燃尽风以形成燃尽区，保证再燃区出口的未完全燃烧产物燃尽。同其他低 NO_x 燃烧技术比较，再燃低 NO_x 燃烧技术可以大幅度降低 NO_x 排放。

3) 旋风除尘器

旋风除尘器是利用旋转的含尘气流所产生的离心力，将颗粒污染物从气体中分离出来的过程。当含尘气流由进气管进旋风除尘器时，气流由直线运动变为圆周运动。旋转气流的绝大部分沿器壁和圆筒体成螺旋向下，朝锥体流动，通常称此为外旋流。含尘气体在旋转过程中产生离心力，将密度大于气体的颗粒甩向器壁，颗粒一旦与器壁接触，便失去惯性力而靠入口速度的动量和向下的重力沿壁而下落，进入排灰管。旋转下降的外旋气流在到达椎体时，因圆锥形的收缩而向除尘器中心靠拢，其切向速度不断提高。当气流到达椎体下端某一位置时，便以同样的旋转方向在旋风除尘器中由下回旋而上，继续做螺旋运动。最终，净化气体经排气管排除器外，通常称此为内旋流。一部分未被捕集的颗粒也随之排出，旋风除尘器可有效降低含尘气体温度。

项目上料、滚筒筛分、振动筛分工序，渔用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工序，融雪剂造粒及筛分工序粉尘经收集后通过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前文分析，排放浓度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其他工序 PM 排放指标要求。

烘干工序废气经低氮燃烧+密闭集气管道+旋风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排放，在有效降低废气温度后可使废气达标排放，根据前文分析，废气排

放浓度可以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 1 其他炉窑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干燥炉排放指标限值要求。因此评价认为处理措施可行。

1.8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综上，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均能够满足达标排放要求，污染物排放强度较小，对周边大气环境不会造成明显影响，工程废气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2、废水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营运期用水环节主要为生活污水。

(1) 废水产排污环节、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

本项目废水产污环节、污染物种类及污染治理设施详见下表：

表 4-9 本项目废水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情况一览表

产 排 污 环 节	废 水 类 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排 放 方 式	排 放 规 律
			污染治理 设施编号	污染治 理设施 名称	污染 治理 设施 工艺	废水处 理设施 配备情 况	建设规模 (t/h)	是否 为可 行技 术	污染治 理设施 其他信 息			
职 工 生 活	生 活 污 水	COD、 NH ₃ -N、SS 等	TW001	5m ³ 化 粪池	厌氧 发酵	配备污 水收集 管道及 防渗化 粪池	/	是	无	桐柏县绿 源水务有 限公司污 水处理厂	间 接 排 放	间 断 排 放

(2) 废水源强核算

1) 生活用水

项目营运期用水环节主要为生活污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年工作 300d。员工均不在厂区食宿，依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并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可知，职工用水量按 50L/（人•d）计，经计算。生活用水量为 0.5m³/d（150m³/a），生活污水产污系数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m³/d（120m³/a）。生活污水经租赁厂区院内现有 5m³化粪池处理

后经污水管道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

2) 厂区地面洒水抑尘用水

经类比分析，项目厂区地面洒水抑尘用水量约 $0.1\text{m}^3/\text{d}$ ，此部分水均被地面吸收，不外排。

(3) 废水治理措施及化粪池依托可行性分析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化粪池设施结构简单，占地面积小，施工周期短，经济适用，操作方便，且无噪音，应用较为广泛较适合该项目生活污水的预处理。

化粪池用于去除生活污水中可沉淀和悬浮的物质，贮存并厌氧硝化在池底的淤泥，使有机物转化为无机物。由于厂区粪便污水中含有粪便、纸屑、病原虫等，在池中经过一定时间内的沉淀后能去除约 $50\%\sim 60\%$ ，降解有机物达 40% 左右，所以化粪池在生活污水中能起预处理作用。措施可行。

项目租赁厂区院内现有 5m^3 化粪池 1 座，根据现场调查，院内人员较少，化粪池富裕池容约 3m^3 ，化粪池水力停留时间按 24h 计。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text{m}^3/\text{d}$ ，至少所需化粪池池容为 0.4m^3 ，因此评价认为租赁厂区现有化粪池池容可以满足本项目使用，依托可行。

(4) 生活污水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经类比同行业数据调查分析可知，项目生活污水污染物源强见下表。

表 4-10 本项目生活污水污染物产生源强一览表

序号	类别	pH	COD (mg/L)	BOD ₅ (mg/L)	NH ₃ -N (mg/L)	SS (mg/L)
1	生活污水	6~9	350	150	30	200

生活污水经租赁厂区院内现有 5m^3 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项目生活污水处理效果预测一览表：

表 4-11 本项目废水处理效果预测一览表

项目	废水排放量	pH	COD	BOD ₅	NH ₃ -N	SS
	m^3/d	无量	mg/L	mg/L	mg/L	mg/L

		纲				
生活污水	0.4	6~9	350	150	30	200
化粪池处理效率（%）	/	/	30	40	20	30
化粪池出口	0.4	6~9	245	90	24	140
厂区总排口	0.4	6~9	245	90	24	14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	6~9	500	300	/	400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 水水质指标	/	6~9	350	100	25	200
是否满足	/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根据上表，项目厂区总排口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要求。

1）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基本情况

桐柏安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日处理 2 万 m³ 污水净化项目（现更名为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位于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新安路与物流路交叉口东北角，占地面积 43616.2 m²，工程总投资 9448.71 万元，设计处理规模 2 万 m³/d，处理工艺采用“水解酸化+A2/O+絮凝沉淀+臭氧氧化+曝气生物滤池”，服务范围包括安棚镇区、化工园区、尹庄社区、大倪岗社区，服务面积约 13 万平方千米，服务范围内污水管网总长 26.7km。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一期工程于 2017 年 8 月正式投入运行，二期工程于 2019 年 9 月投入运行，目前污水处理设备运转良好，经处理后的污水水质排放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 A 标准。

2）可行性分析

a 纳管可行性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服务范围包括安棚镇区、化工园区、尹庄社区、大倪岗社区，服务面积约 13 万平方千米，服务范围内污水管网总长 26.7km。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一期工程于 2017 年 8 月正式投入运行，二期工程于 2019 年 9 月投入运行，目前污水处理设备运转良好，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86 号，属于桐柏县先进制造

业开发区西区范围，处于化工园区范围内，属于桐柏安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服务范围，目前区域收水管网已铺设完毕，正常运行。因此项目生活污水进入市政污水管道可行。

b 水质接管可行性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为 $COD \leq 350mg/L$ ， $BOD_5 \leq 100mg/L$ ， $SS \leq 200mg/L$ ， $NH_3-N \leq 25mg/L$ ，出水水质为 $COD 50mg/L$ ， $BOD_5 \leq 10mg/L$ ， $SS \leq 10mg/L$ ， $NH_3-N \leq 5mg/L$ ，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级标准。项目仅生活污水通过租赁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厂区总排口污染物排放浓度为 $COD 245mg/L$ 、 $BOD_5 90mg/L$ 、 $SS 140mg/L$ 、 $NH_3-N 24mg/L$ 。满足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c 项目水量与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余量相符性

项目建成后废水排放量为 $0.4m^3/d$ ，占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水负荷（2 万 m^3/d ）比重的 0.002%，占比很小，且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容量充足，能够接纳本项目废水，不会对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造成大的冲击影响。

综上所述，营运期生活污水经租赁厂区现有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对接后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可行。项目生活污水经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后排放，预计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5）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属于三级 B，需明确给出污染物排放量核算结果，填写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信息表，具体信息见下表。

表 4-12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	污染治理设施			

	别			律		名称	工艺			
1	生活污水	pH、COD _{cr} 、BOD ₅ 、NH ₃ -N、SS 等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	TW001	化粪池	厌氧发酵	DW001	是	一般排放口

表 4-13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m ³ /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113.16724135	32.56663073	120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	/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	COD	50
									氨氮	5

表 4-14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 编号	污染物 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p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 进水水质指标	6~9
		COD		350
		BOD ₅		100
		SS		200
		NH ₃ -N		25
备注：《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的最严格标准值				

表 4-15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年排放量 (t/a)
1	DW001	COD	245	0.0294

		NH ₃ -N	24	0.00288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0.0294
	NH ₃ -N			0.00288

综上所述，营运期废水经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机械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经类比分析，声源强度在 70~90dB（A）之间。评价项目工程拟采取的降噪措施：

①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

②对产生机械噪声的设备，安装减振装置；

③生产车间内高噪声设备合理分布，避免集中放置，并且在有必要时对产生噪声较高的设备设置专门消声、隔声设备；

④合理布局厂区平面布置；

⑤加强生产车间外绿化，利用树木的屏蔽作用降噪。项目降噪措施及其效果见表 4-16。

表 4-16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室内噪声）调查清单一览表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型号	声功率级 /dB (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dB (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 (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 (A)	建筑物外距离 (m)
生产车间	上料斗	2m*2m*1.5m	70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震、	3	4	1.0	东	20	昼间 8h	20	14	1
								南	55			5	
								西	15			16	
								北	31			10	
	滚	/	85		3	4	1.	东	2			2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③衰减量计算

(a) 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 (A_{div})

$$L_{A(r)} = L_{A(r_0)} - 20 \lg(r/r_0)$$

式中：

$L_{A(r)}$ ——距声源为 r 处的声级，dB (A)；

$L_{A(r_0)}$ ——距声源为 r_0 处的声级，dB (A)。

项目仅白天生产，夜间不生产。经采取以上措施及距离衰减后，各噪声源对厂界噪声贡献值见表 4-17。

表 4-17 各噪声源对厂界噪声的贡献值预测一览表

评价点	贡献值 dB (A)	噪声标准/dB (A)	达标情况
东厂界	57.1	60	达标
南厂界	35.0	60	达标
西厂界	40.7	60	达标
北厂界	44.5	60	达标

由表 4-17 可知，运营期对本工程噪声源采取降噪措施后，四厂界噪声贡献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的要求。预计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说明项目噪声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为减少项目生产期间机械噪声对周边的影响，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对生产机械进

行减振、消声处理的同时，在车间内部设置隔声墙，对厂区进行合理布局，并加强厂区绿化，使昼夜噪声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噪声监测计划

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 1301—2023），厂界环境噪声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监测。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8 项目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检测频率	执行标准
1	噪声	厂界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采取上述有效措施后，项目营运期噪声不会对周边环境及敏感点产生大的影响。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根据项目生产工艺特点，营运期固废主要有：生活垃圾、除尘器收集到的粉尘、筛分出的结晶盐块、废包装袋以及化粪池污泥；废润滑油和废润滑油桶。

①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按照每人每天产生垃圾 0.5kg，每年工作日以 300d 计算，则厂区员工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1.5t/a。生活垃圾经厂区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②除尘器收集到的粉尘

经计算除尘器收集到的粉尘约为 37.1889t/a，收集后回用于造粒工序。

③筛分出的结晶盐块

根据工程分析计算，项目原料筛分以及烘干过程会有少量的非食用盐在高温以及水蒸气作用下产生结晶块，产生量较少，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可知，约为产品的 0.1%。产品年产 6 万吨，则筛分出的结晶盐块约 6t/a，收集后外售。

④废包装袋

项目原料非食用盐采用吨包运输，经计算废吨包袋产生量为 62574 个/a，单个

吨包装袋约 500g，废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31.29t/a，收集后外售。

⑤化粪池污泥

经类比同行业数据调查分析可知，项目化粪池污泥产生量约 0.5t/a，化粪池污泥定期由环卫部门抽走进行处理。

⑥废润滑油

项目年用润滑油约 0.15t，润滑油在机械设备使用过程中会有少量损耗，类比同类项目，项目废润滑油产生量约为 0.12t/a，经查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润滑油属于“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非特定行业”中的“900-217-08 使用工业齿轮油进行机械设备润滑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危险特性为 T，I。评价建议企业将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⑦废润滑油桶

项目年用润滑油 0.15t，包装规格为 5kg/桶，则废机油桶产生量为 30 个/年，经查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润滑油桶属于“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非特定行业”中的“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属于危险废物，危险特性为 T，I。评价建议企业将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表 4-19 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的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量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1.5t/a	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	收集到的粉尘	37.1889t/a	收集后回用于造粒工序
3	筛分出的结晶盐块	6t/a	收集后外售
4	废包装袋	31.29t/a	收集后外售
5	化粪池污泥	0.5t/a	定期有环卫部门抽走进行处理

本项目新建一般固废暂存间（30m²）1 座，评价要求暂存间设置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措施。项目固体废物处理方案和处置措施均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要求，一般固废暂存间地面硬化全封闭，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措施要求，以确保废物的安全暂存。

一般固体废物按照不同的类别和性质，分区堆放，并设立标志牌明确堆存场地堆存的物料名称，以规范各类固废在库内的堆存。通过规范设置固体废物暂存场，同时建立完善厂内固体废物防范措施和管理制度，可使固体废物在收集、存放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至最低限度。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一览表如下。

表 4-20 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处置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12t/a	设备检修	液态	每年	T, I	危废暂存间
2	废润滑油桶	HW08	900-249-08	30 个/年		固态	每年	T, I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详细情况见下表 4-21。

表 4-21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周转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10m ²	塑料桶密封	0.5t	最长不超过 30d
2		废润滑油桶	HW08	900-249-08		均匀码放		

表 4-22 项目危废暂存间信息一览表

固体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	
设施名称	危废暂存间	设施编号	TS001
设施类型	自行贮存设施	位置	113° 9' 44.169" 32° 34' 7.002"
是否符合相关标准要求（贮存设施填报）	是	自行利用/处置方式	/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	0.5	单位：t	面积（贮存设施填报）10

能力			m ²)	
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要求，厂内对危险废物进行临时贮存，转移和最终处置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暂存期间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对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要求，严禁将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 ①危险废物暂存、处置要求 按照危险固废处置的有关规定，对属于国家规定危险废物之列的固体废物，必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妥善处理。外运时需要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应做到不沿途抛洒；因此，必须加强对固体废弃物的管理，确保各类固体废弃物的妥善处理，危险废弃物贮存场所应有明显的标志，并具有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防晒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位于车间南侧靠西，面积 10m²，危险废物暂存间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对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要求，具体要求如下： A、所有产生的危险废物均应使用符合标准要求的容器盛装，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且必须完好无损； B、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标准附录 A 所示的标签； C、危险废物贮存间的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应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五分之一，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D、厂区内建立危险废物台账管理制度，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取回后应继续保留三年；				

E、必须定期对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F、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必须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及 2023 年修改单、《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②危险废物包装、运输要求

项目各危废均按照相应的包装要求进行包装，包装后的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企业危废外运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运输，严格执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并制定好危险废物转移运输途中的污染防范及事故应急措施，严格按照要求办理有关手续。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妥善安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土壤及地下水

5.1 土壤

经比对《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 中附录 A 可知，项目属于其他行业，项目类别为IV，同时根据分析项目不涉及土壤污染途径，可不进行土壤环境评价。

项目废气排放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不含重金属等有毒有害物质，对土壤影响不大；项目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维护保养、确保污染防治措施正常运行，同时加强厂区、车间无组织管控，并完善项目厂区一般固废暂存间和危废暂存间等防渗措施，车间地面全部硬化，从而进一步减少对土壤影响的措施。

5.2 地下水

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可知，项目可不进行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租赁厂区现有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对接后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

放，正常生产过程不会对区域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评价要求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间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中“三防”要求进行建设。

危废暂存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六防”措施进行建设。

根据分析，项目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主要为废水收集、污水处理设施破损致使废水进入地表污染地下水和土壤。

表 4-23 分区防渗表

序号	土壤、地下水 分区防 渗的部 位	防 渗 级 别	具体措施	要求及规范
1	生产车间	二 般 防 渗 区	水泥地面防渗	防渗要求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进行设计、施工，要求防渗系数不大于 1.0×10^{-7} cm/s
2	一般固废暂存间	二 般 防 渗 区	水泥地面防渗	
3	办公区	简 单 防 渗 区	水泥地面防渗	
4	化粪池等	二 般 防 渗 区	混凝土防渗	

5	危废暂存间	重点防渗区	天然黏土+长丝无纺土工布+2mm 厚的单层 HDPE（高密度聚乙烯）防渗膜（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2} \text{cm/s}$ ）+长丝无纺土工布（两布一膜）+环氧树脂层；应有防风、防晒、防雨设施，封闭围堰	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text{m}$ ，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	-------	-------	---	--

6、环境风险分析

6.1 环境风险物质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表 B.1 中突然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名录表，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所涉及的危险化学品主要为天然气、润滑油、废润滑油和废润滑油桶，废气中风险物质为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

表 4-24 危险物质的理化性质及危险特性表

名称	理化性质
天然气	主要成分烷烃，其中甲烷占绝大多数，另有少量的乙烷、丙烷和丁烷，比重约 0.65，比空气轻，具有无色、无味、无毒，不溶于水，密度为 0.7174kg/Nm^3 ，
润滑油	润滑油是用在各种类型汽车、机械设备上以减少摩擦，保护机械及加工件的液体或半固体润滑剂，主要起润滑、辅助冷却、防锈、清洁、密封和缓冲等作用，外观与性状：油状液体，淡黄色至褐色，无气味或略带异味。闪点($^{\circ}\text{C}$)：76。相对密度(水=1)：<1。引燃温度($^{\circ}\text{C}$)：248。主要用途：用于机械的摩擦部分，起润滑、冷却和密封作用禁配物：强氧化剂

表 4-25 主要物料储存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料	成分	储存情况	备注
1	天然气	甲烷	0	管道输送，厂区不暂存
2	润滑油	油类物质	0.5t	厂区原料库暂存
3	废润滑油	油类物质	0.5t	危废暂存间暂存

6.2 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C 中规定，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即厂界内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预期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₁, q₂, ..., q_n—每种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₁, Q₂, ..., Q_n—每种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表 B.1 及《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中附表 2、表 3 中各物质及化学品有关的临界量，计算风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量与临界量的比值 Q。本项目主要风险物质最大存在量与临界量比值见下表。

表 4-26 项目 Q 值计算一览表

风险物质	临界量	实际最大储存量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
天然气	10t	0	0
二氧化硫	2.5t	0	0
氮氧化物	1t(参考二氧化氮)	0	0
润滑油	2500t	0.5t	0.0002
废润滑油	2500t	0.5t	0.0002
合计			0.0004

根据计算结果，Q=0.0004<1，因此本项目的环境风险潜势为I。

6.3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下表。

表 4-27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一览表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根据上表判定，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6.4 环境风险分析

6.4.1 大气环境风险分析

由风险调查可知，天然气、润滑油和废润滑油属于易燃易爆物质，一旦泄露遇明火、高热会引起燃烧爆炸，同时天然气还有低毒性，一旦泄露将危及人身安全；因此工程存在的危险是火灾、爆炸及中毒等，影响周围环境及人身安全。

火灾发生后废气中的 CO、CO₂，对周边环境将造成一定的影响。一旦发生火灾，企业及时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可通过泡沫灭火器、干粉灭火器等消防设施进行灭火。火势大时，及时通知 119 消防救援车灭火。由于项目占地范围小、易燃物质少，可短时间将火势控制，可有效减少事故状态下次生污染物的排放，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废气处理措施故障会导致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颗粒物超标排放，影响周围大气环境质量，一旦发生废气处理措施故障，当立即停止生产，切断废气排放源，待废气处理措施维修完毕后方可正常生产。

6.4.2 水环境风险分析

项目租赁厂区院内化粪池一旦发生池体破损，会导致废水泄漏进入地下，若处置不当可能会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同时事故状态下，消防废水若收集处理不当，也会导致消防废水泄露，对周围地下水或地表水造成污染。

6.4.3 危险废物泄漏风险分析

废润滑油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南侧设置的危废暂存间内，评价要求危废暂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要求，严格做到六防“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避免危险废物泄漏，危险废物一旦泄露可能会导致水体污染或者引起疾病的传播和蔓延。

6.5 风险防范措施

（1）生产过程中的风险防范措施

①制定易燃物品的使用操作规程，并对作业人员进行岗前培训，易燃物品按制定的操作规程使用。所有操作人员均经过培训和严格训练并取得合格证后，才允许上岗操作。

②操作人员应熟悉掌握正常生产状况下本岗位和相关岗位的操作程序和要求、熟练掌握非正常生产状况下的操作程序和要求；

③应在醒目位置设立“严禁烟火”、“禁火区”等警戒标语和标牌。禁止任何人携带火种（如打火机、火柴、烟头等）和易产生碰撞火花的钉鞋器具等接近天然气罐储存区。操作和维修设备时，应采用不发火的工具；同时配置防毒面具，保证安全；

④天然气管道输送阀门处应按消防要求配备足够型号相符的灭火器，工作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均应熟悉其放置地点，用法，而且要经常检查，消防通道保持畅通。易燃物品，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库温不宜超过 30℃。

⑤生产期间定期巡检，及时排除泄漏和设备隐患，检修部门定期对容器等设备进行检修和检测，保证设备完好；

⑥生产区设置应急明灯，工作平台设安全防护措施，安全通道畅通无阻；生产场所有足够的采光和照明，夏季做好防暑降温措施；

⑦根据工艺布置和操作特点，采用温度、压力、流量检测仪表进行现场和集中控制和监测。

⑧天然气输送管道阀门处安装气体泄漏检测装置，一旦发生气体泄漏立即停止生产，查找气体泄漏原因并进行维修后方可正式生产。

（2）电气、防雷、防静电安全防范措施

①生产装置区内划定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区域范围，并配备相应的仪表、电气设备，火灾、爆炸区域内的电气、照明、开关、配电符合防爆等级要求；

②供电系统设置断电保护装置，当过电压、超负荷及线路短路时能自动保护，

电气设备的金属外壳须进行接地保护，不得用湿手检查或开停车电气设备； ③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设备和管道要有良好的接地措施以消除静电； ④厂区各装置四周均设置消防通道，确保与周围装置的防火间距满足有关规范的要求。 ⑤提高自动化水平，保证生产装置在优化和安全状态下进行操作，在可能产生泄漏的地方设置固定或携带式可燃气体检测器和报警系统。 <u>（3）危险废物泄漏事故风险防范措施</u> <u>项目危险废物储存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标准、《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相关要求建设，做到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措施。</u> <u>1）强化风险意识、加强安全管理人为因素往往是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因此严格管理是预防事故发生的重要环节。主要包括：</u> <u>a 对全厂职工进行风险意识和环境意识教育，增强安全、环境意识，提高工作人员的责任心。</u> <u>b 强化岗位责任制，严格各项操作规程和奖惩制度，对操作人员进行系统的岗位培训，使每个操作人员都能够熟悉工作岗位及操作规程。</u> <u>c 定期对职工进行安全教育和安全生产培训，不断提高企业职工灭火操作技能和事故处理能力，能够熟悉掌握和使用消防器材。</u> <u>2）贮存过程防范措施</u> <u>a 做好危险废物的出入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应至少保留三年。</u> <u>b 定期对危险废物贮存装置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u> <u>c 危险废物贮存区周围设置消防通道，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止明火。</u> 6.6 突发事故应急预案
--

建议企业制定环境应急预案，主要内容为公司成立以负责人为总指挥，分管生产负责人为副总指挥的应急救援队伍，指挥部下设总指挥部、通讯组、治安组、抢险抢修组、医疗救护组、后勤保障组、环保组，同时将本单位重大危险源及有关安全措施、应急措施报告有关地方人民政府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以便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能够及时掌握有关情况。一旦发生事故，有关部门可以调动有关方面的力量进行救援，以减少事故损失。突发事故应急预案见下表。

表 4-28 突发事故应急预案

项目	内容及要求
应急计划区	天然气输送管道阀门处、危废暂存间
应急组织	总指挥部——负责现场全面指挥 专业组——负责事故控制、救援、善后处理
应急状态分类及应急响应程序	规定事故的级别及相应的应急分类相应程序
应急设施设备与材料	后勤保障组负责供应消防器材、抢险抢修工具及伤亡人员的有关必需品
发现异常	现场发现明火燃烧，监控画面发现现场火警，立刻报告当班班长
报警	班长向公司通讯组报警；通讯组向总指挥部和各专业组汇报，通过广播指导人员疏散和自救。
应急程序启动	事故级别确认后，由总指挥部根据事故级别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预案，指挥救援队伍实施救援行动，向上级汇报和向友邻单位通报。根据事故级别确定是否需要将火灾现场有关情况报告所在地消防部门。
人员疏散	治安组织现场与抢险无关的人员撤离。控制防火区域
现场警戒	治安组根据火灾发展情况划定警戒范围、禁止所有无关人员进入事故现场。
灭火处理	如果火势较大，抢险抢修组则将所有电气设备断电。消防人员到来之前，抢险抢修组组织用干粉灭火器和强大的直流水冲击灭火。控制初期火势，防止火灾蔓延。灭火的同时转移尚未燃烧的塑料制品。
接应救援	运输组确保消防通道的畅通，接应消防、气防、环境监测等车辆及外部应急增援。抢险抢修组引导消防人员进入事故现场，对着火区域进行灭火，并对周围设备和产品进行隔离冷却。
医疗保障	若发生人员烧伤或中毒事故，医疗组佩戴好空气呼吸器转移受伤人员至安全地点，并施行人工急救，直至专业医护人员到来。
环境监测	环保组协助专业人员对事故现场进行侦察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

	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现场恢复	火灾扑灭后，检查事故现场，消灭余火，消除隐患。抢险抢修组确认设备损害情况，联系相关单位修复。恢复正常生产。
事后调查	总指挥部调查了解事故发生的原因、过程、损失等情况，提出处理方案，提出整改措施。对伤者的救治、医疗。伤亡者的赔偿，安置家属，并做好思想工作。向保险公司申请理赔。同时对事故的后果进行评估。
注意事项	1、组织人员疏散时，应检查关闭现场火源，切断临时用电电源；2、报警时，必须讲明事故地点、火势情况、燃烧物和人员伤亡情况；3、人员灭火时注意站在上风向，防止灭火时发生烟气窒息中毒现象；4、尽快扑灭初期火灾。如果灭火时必须进入烟区，扑救人员应佩戴防毒面具。

6.7 事故风险评价结论

建设单位在采取严格的风险管理防范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前提下，其风险水平总体上是可以接受的。项目发生风险事故后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可确保事故不扩大，将不会对建设地区环境造成较大危害。

7、环境管理及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1) 环境保护管理

为切实加强环境保护工作，搞好全厂污染源的监控，本项目将设置专门环保管理人员。环境管理主要负责如下工作：

a 根据国家环保政策、标准及环境监测要求，制定全厂环保管理制度、各种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

b 负责全厂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保障各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并对环保设施的改进提出积极的建议；

c 负责环境监测工作，掌握厂区污染状况，整理监测数据，建立污染源档案。

项目运行期的环境保护管理：

a 根据国家环保政策、标准及环境监测要求，制定该项目运行期环保管理制度、各种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

b 负责该项目内所有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保障各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并对环保设施的改进提出积极的建议；

c 负责该项目运行期环境监测工作，及时掌握该项目污染状况，整理监测数据，建立污染源档案。

（2）排污口规范化

根据排污许可文件要求，所有排放污染物的单位必须按国家和我市有关规定对排放口进行规范化整治，并达到国家环保总局颁发的排放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因此本项目提出以下排放口规范化措施：

a.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要求，在废气治理设施前、后分别预留监测孔，设置明显标志。

b.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标准要求，分别在废气排放口、噪声排放源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便于污染源的监督管理和常规监测工作的进行。

c.污染监控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进行。

8、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

经租赁厂区院内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以及产业集聚区污水厂进水水质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鸿鸭河，经计算废水排放量为 120m³/a。

根据预测厂区总排口 COD 排放浓度为 245mg/L，NH₃-N 预测排放浓度为 24mg/L，因此厂区总排口废水总量指标为：COD0.0294t/a，NH₃-N0.00288t/a。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出水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则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废水进入地表水环境的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0.006t/a，NH₃-N0.0006t/a。

由于 2024 年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废水总量指标实施等量替代，替代量为 COD0.006t/a，NH₃-N0.0006t/a。

废气：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项目营运期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0.3611t/a，二氧化硫排放量为：0.068t/a，氮氧化物排放量为：0.096t/a。

废气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 0.3611t/a，二氧化硫排放量为：0.068t/a，氮氧化物排放量为：0.096t/a。

2024 年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达标区，大气总量指标实施等量替代，替代量为：颗粒物 0.3611t/a，二氧化硫排放量为：0.068t/a，氮氧化物排放量为：0.096t/a。

9、环保投资

环保投资主要包括治理污染，保护环境所需的设备、装置等工程施工费用，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初步估算为 20 万元，约占工程总投资的 20%，工程环保投资详见表 4-29。

表 4-29 本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内容	环保措施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备注
1	噪声	基础减震、建筑隔声	1套	0.5	新建
2	生活垃圾	垃圾箱	若干	0.5	新建
3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筛分出的结晶盐块、废包装袋	30m² 一般固废暂存间	1个	0.5	新建
4	化粪池污泥	定期有环卫部门抽走处理	/	1.0	新建
5	危险废物	10m² 危险废物暂存间		0.5	新建
6	生活污水	5m³ 化粪池	1个	/	依托租赁厂区现有
7	原料上料、滚筒筛分、振动筛分、融	上料斗和滚筒筛上方设置集气罩，振动筛密闭集气、造粒机进料口设置集气罩、渔用盐	1套	6.0	新建

	雪剂造粒机及筛分 工序、渔用盐成品 料仓进料及包装机 下料口粉尘	成品仓密闭集气、包装机下料口处安装集气 罩、融雪剂筛分机密闭集气，废气经收集后 通过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进行处理后 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烘干工序颗粒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 物	经低氮燃烧处理后与烘干粉尘一并经“旋风 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2）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1 套	6.0	新建
	无组织粉尘	密闭生产车间，厂区地面道路全部硬化，定 期洒水降尘等	1 套	3.0	新建
8	环境风险	灭火器，禁烟禁火标识，编制环境风险应急 预案等	/	2.0	新建
合计				20.0	

10、环保竣工验收内容

本项目环保“三同时”验收主要内容见下表。

表 4-30 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清单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环保措施	验收标准
废气	原料上料、滚筒筛分、振动筛分、融雪剂造粒机及筛分工序、渔用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机下料口粉尘	上料斗和滚筒筛上方设置集气罩，振动筛密闭集气、造粒机进料口设置集气罩、渔用盐成品仓密闭集气、包装机下料口处安装集气罩、融雪剂筛分机密闭集气，废气经收集后通过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进行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其他工序 PM 排放指标
	烘干工序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经低氮燃烧处理后与烘干粉尘一并经“旋风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2）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 1 其他炉窑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干燥炉排放指标限值
	无组织粉尘	密闭生产车间，厂区地面道路全部硬化，定期洒水降尘等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租赁厂区院内现有5m³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
	噪声	设备噪声	隔声、减振装置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固废	生活垃圾	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三防”措施
		除尘器收集到的粉尘	收集后回用于造粒工序	
		筛分出的结晶盐块	收集后外售	
		废包装袋	收集后外售	
		化粪池污泥	定期有环卫部门抽走处理	/
		废润滑油	收集后暂存于厂区新建的 10m² 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废润滑油桶		
	环境风险	灭火器，禁烟禁火标识，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等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废气	原料上料、滚筒筛分、振动筛分、融雪剂造粒机及筛分工序、渔用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机下料口粉尘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上料斗和滚筒筛上方设置集气罩，振动筛密闭集气、造粒机进料口设置集气罩、渔用盐成品仓密闭集气、包装机下料口处安装集气罩、融雪剂筛分机密闭集气，废气经收集后通过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进行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其他工序 PM 排放指标
	烘干工序排气筒 DA002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经低氮燃烧处理后与烘干粉尘一并经“旋风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2）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 1 其他炉窑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干燥炉排放指标限值
	无组织粉尘	颗粒物	密闭生产车间，厂区地面道路全部硬化，定期洒水降尘等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pH、COD、BOD ₅ 、NH ₃ -N 等	生活污水经租赁厂区院内现有 5m ³ 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
声环境	生产设备	等效 A 声级	选用高效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底座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电磁	/	/	/	/

辐 射				
固 体 废 物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中“三防”措施
	除尘器收集到的粉尘收集后回用于造粒工序			
	筛分出的结晶盐块收集后外售			
	废包装袋收集后外售			
	化粪池污泥定期由环卫部门抽走进行处理			/
	废润滑油收集后暂存于厂区新建的 10m ² 危废暂存 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
	废润滑油桶收集后暂存于厂区新建的 10m ² 危废暂 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 染防治措施	详见 P93~P95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范措 施	详见 P95~P101			
其他环境管理要 求	无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要求，项目选址符合土地利用要求及相关规划要求。项目选址及平面布局合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得当；在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严格落实环评要求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企业环境管理的情况下，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评价认为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 程 许可排 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 减量 （新建项目 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有组织颗粒物				0.3611t/a		0.3611t/a	+0.3611t/a
	有组织二氧化 硫				0.068t/a		0.068t/a	+0.068t/a
	有组织氮氧化 物				0.096t/a		0.096t/a	+0.096t/a
	无组织颗粒物				0.7448t/a		0.7448t/a	+0.7448t/a
废水	COD				0.006t/a		0.006t/a	+0.006t/a
	NH ₃ -N				0.0006t/a		0.0006t/a	+0.0006t/a
固体 废物	生活垃圾				1.5t/a		1.5t/a	+1.5t/a
	除尘器收集到 的粉尘				37.1889t/a		37.1889t/a	+37.1889t/a
	筛分出的结晶 盐块				6t/a		6t/a	+6t/a
	废包装袋				31.29t/a		31.29t/a	+31.29t/a
	化粪池污泥				0.5t/a		0.5t/a	+0.5t/a

	废润滑油				<u>0.12t/a</u>		<u>0.12t/a</u>	<u>+0.12t/a</u>
	废润滑油桶				<u>30 个/年</u>		<u>30 个/年</u>	<u>+30 个/年</u>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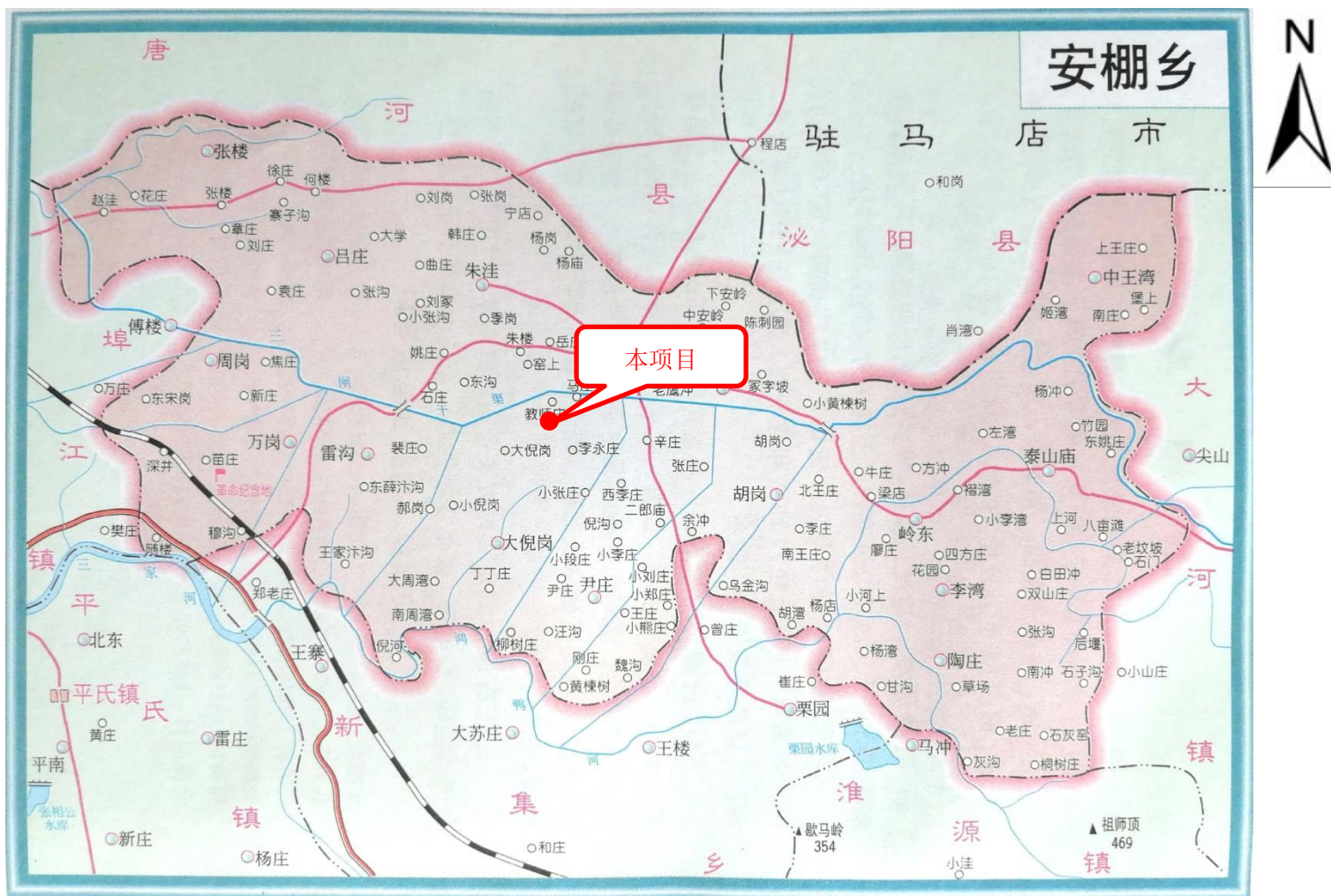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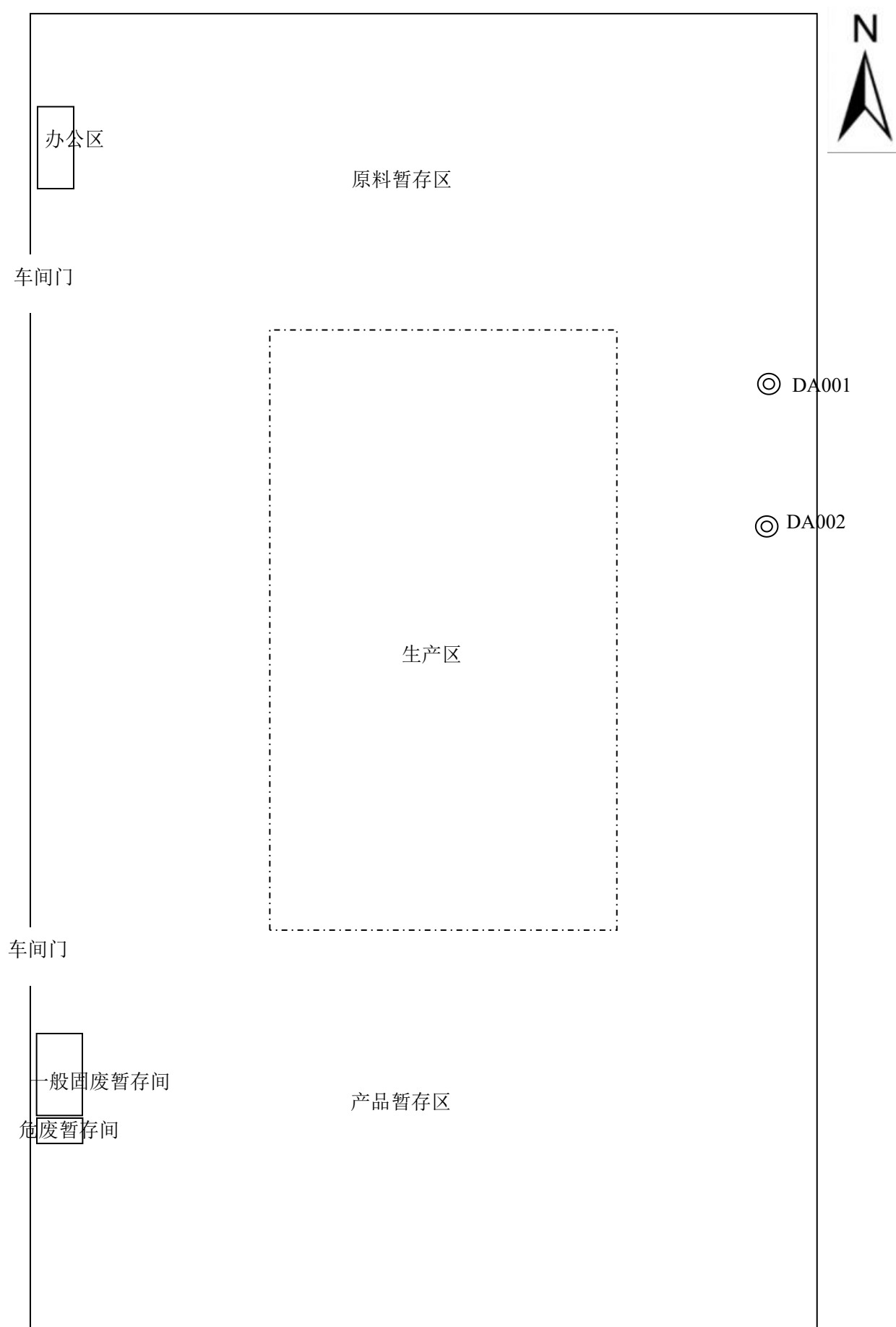


图1 厂区地理位置图



比例尺 1: 100

附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3 厂区周边环境卫星图



附图4 项目与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研判分析图

委 托 书

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我公司需要开展“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非食用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委托贵公司进行，望尽快开展工作。工作中具体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委托单位：



2025 年 7 月 8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507-411330-04-01-657094

项 目 名 称: 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非食用盐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1330MAEP4MM4XX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 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
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86号

建 设 性 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租赁厂房建设非食用盐生产线2条, 年产非食用盐6万吨, 主要设备: 料仓、振动筛、旋转烘干炉、滚筒筛、热风机、包装机、叉车等。工艺流程: 原料—上料—筛分—烘干—筛分—包装—成品。

项 目 总 投 资: 1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备案日期: 2025年07月02日



入园证明

根据会议纪要（桐政纪字[2025]18号），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非食用盐建设项目（项目代码：2507-411330-04-01-657094），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项目符合《南阳市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符合安棚镇总体空间规划。同意入园，并依规建设。

特此说明

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年8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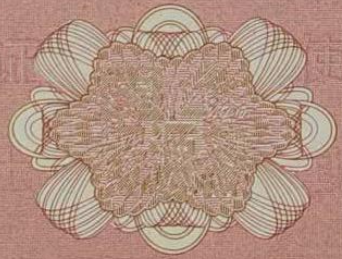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有土地使用证

桐 国用 (2015) 第 010010954 号

土地使用权人	桐柏鸿蚌祥仓储贸易有限公司		
座 落	安棚镇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东南角		
地 号		图 号	
地类 (用途)	仓储用地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至2064年11月2日
使用权面积	30777.70 M ²	其中 独用面积	M ²
		分摊面积	M 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桐柏县 人民政府 (章)
2015 年 6 月 13 日

2015

桐柏鸿蚌祥仓储贸易有限公司勘测定界图

3605.09-38422.06

用地面积: 30777.7平方米, 合46.2亩



碱都大道

新

桐柏鸿蚌祥仓储贸易有限公司

安棚镇大倪岗村

安棚镇大倪岗村

桐柏县土地房产测绘队

2015年05月数字化测图
1980年西安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2007年版图式计算机绘图

1:2000

绘图员:
检查员:
审核员:

仓储和场地租赁协议

合同编号：20250306-01

出租方：桐柏鸿蚨祥仓储贸易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承租方：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根据《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合法拥有的厂房租赁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订租赁合同如下：

一、出租厂房情况

甲方租赁给乙方的仓储和场地座落在桐柏县化工产业集聚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土地证规划中的租赁仓储和场地用地共约 3015 平方米(以实际丈量为主)，厂房类型为仓储，按照乙方要求结构为标准化钢结构厂房，甲方负责把消防管道接通到所租厂房附近，所对应土地证件为：桐国用(2015)第 010010954 号。

二、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 1、甲方把租赁区域交付给乙方后期间安全隐患方面若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问题由乙方自行承担。
- 2、仓储和场地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30 年 6 月 30** 日止，租赁期 **5** 年。
-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仓储和场地，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 **3** 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乙双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其它未尽事宜由合同附件明细为准。

4、厂房内面积以实际丈量为准 3015 平方米，按照每月 8 元/㎡（包含厂房租赁费、物业费、土地使用税费），年租赁费为 289440 元；厂房外空余场地，无偿使用需乙方自行看管、保管、以及安全管理。

5、付款方式为：以年为单位，一年一付，乙方支付给甲方指定账户。

四、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合同经盖章后生效。

甲方：桐柏鸿蚌祥仓储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郝建朝

电 话：18703777196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化工产业集聚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86 号

乙方：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 涛

电 话：18738129239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化工产业集聚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2025 年 7 月 1 日

非食用盐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出卖人：桐柏博源新型化工有限公司（甲方）

签订地点：河南省桐柏县安棚镇_____

买受人：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乙方）

签订时间：2025 年 7 月 1 日_____

第一条 标的名称、生产厂家、规格、数量及价款：

标的名称	规格	生产厂家	数量 (吨)	含税单价 (元/吨)	不含税单价 (元/吨)	不含税金额 (元)	税额(元)	含税总金额 (元)
非食用盐	吨包	甲方	7500	50	44.25	331875	43125	375000
合同总金额(大写)：叁拾柒万伍仟元整								

第二条 质量标准：执行甲方 Q/TBXH 005-2022 企业标准。

第三条 甲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乙方收到货物三日内无书面异议，视为对本批次货物质量的认可。

第四条 交(提)货方式、地点和期限：自提，甲方仓库，车板交货；合同执行期限至：2025 年 8 月 31 日前提完全部货物。

第五条 标的物所有权转移和货物风险转移：标的物所有权自车板交货后转移至乙方，乙方在运输、使用、防护、储存等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安全、环保等法律风险和法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六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乙方自备包装袋或散装提货，包装物不计价，不回收。

第七条 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以甲方出厂过磅数量为准。

第八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乙方汽运自提，运费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以甲方提供的质量报告作为检测依据，若乙方对质量有异议可以要求甲方重新检测或由第三方检测，检测所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乙方对检测结果有异议需在一天内提出，否则按甲方检测结果执行。

第十条 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款到发货，付现汇，乙方收到货物后甲方开具税率 13% 的增值税发票。

第十一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或设备故障、停产检修，双方可以协商是否解除本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 (1) 甲方按期按质供货，如遇甲方检修、停车等原因不能供货，可与乙方协商延期供货或解除合同，协商不成，甲方退还货款。
- (2) 乙方按期付款和提货，若因乙方原因在约定期限内未及时付清全部货款或全部提货完毕，合同余量自动作废。
- (3) 合同执行过程中，若乙方要求退货，应事先与甲方协商，甲方同意退货的，退货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不同意退货的，乙方仍须按合同规定收货。
- (4) 乙方自提货物的，乙方自有或委派的第三方人员及车辆，其健康状况、劳动能力应与其岗位工作相匹配且应当具备相应的驾驶、运输等行业相关准入资质，其入厂后严格遵守甲方相关管理规定，按照甲方规定的路线行驶。若乙方人员或车辆违反甲方相关管理规定，甲方有权依照相应规定进行处罚。若有因乙方健康、劳动能力、资质等瑕疵造成自身、委派人员、甲方或其他第三方财产损失、人身伤害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5) 乙方严禁将向甲方购买的本合同产品用于食品健康领域。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停止发货，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 商务廉洁条款：在合同履行期间，双方经办人员应当遵守商业道德规范，不得行贿赂：不得变相获取不当得利，包括提供免费旅游、收受礼金、卡券等，被企业内部或国家纪检、监察部门查处或其他人员举报查实后，甲方可直接解除合同，且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解决：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和终止：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执行完毕后本合同自动终止。

第十六条 其他约定事项：1. 此合同传真件有效。2. 双方对合同内容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第三方，若泄露合同内容，甲方有权终止交易。3. 因法定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不能履行，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出卖人(章)：桐柏博源新型化工有限公司

买受人(章)：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彬

代表人：宋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30MAEP4MM4XX		名称 南阳新卓化工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法定代表人 宋涛		成立日期 2025年06月25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非食用盐加工，非食用盐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固体废物治理，再生资源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城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86号	
登记机关 2025 年 06 月 25 日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姓名 宋 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1 月 2 日

住址 河南省唐河县王集乡郑沟
村大张林 5 6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132519840102863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唐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4.04.17-2044.04.17